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13

2017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汤丽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泳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泳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能存在主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高毛利率难以保持的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应收票据兑现风险、存货账面价值较大风险、消费电子行业发展速度放缓的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中第四节第九小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14484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昊志机电	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昊聚公司	指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汤秀清先生
股东大会	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沈阳机床	指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沈阳机床（东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深圳创世纪	指	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
富士康	指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
远洋翔瑞	指	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族数控	指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钨锐镨	指	广东钨锐镨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台湾大量	指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欧菲光	指	南昌欧菲光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格力电器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蓝思科技	指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润星科技	指	广东润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比亚迪	指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巨冈	指	东莞市巨冈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电主轴	指	将高速电机置于主轴部件内部，通过控制系统，使主轴获得所需的工作速度和扭矩，实现电机、主轴一体化的主轴；又称为内置式电机主轴单元、内藏式主轴、自驱主轴等
金属切削机床	指	用切削、特种加工等方法主要用于加工金属工件，使之获得所要求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和表面质量的机器（便携式除外）

加工中心	指	具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加工方式（如铣削、镗削、钻削）的数控机床，主轴通常为卧式或立式结构，通过加工程序能从刀库或类似存储单元进行自动换刀；其中配备高速电主轴、具有高精度、高效率性能的加工中心又被称为高速加工中心
印刷线路板、印刷电路板、PCB	指	指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在几乎所有电子产品中都有应用，因此被称为"电子产品之母"，其产业发展水平可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电子产业的发展速度与技术水准。PCB 系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
PCB 钻孔机、钻孔机	指	一种数控机床，其主要用途是以数控系统配合高速主轴、自动夹持、自动换刀、自动侦测等组件，用来从事印刷电路板的钻孔。由于结构刚性高、速度快、稳定性佳，适合多层印刷电路板微小孔径的高效率加工
PCB 成型机、成型机	指	一种数控机床，其主要用途是用铣刀铣掉印刷电路板多余的废板边，切割成要求的形状，以方便生产、出货和贴装，是印刷电路板生产必不可少的关键设备
转台	指	通过在机体内部或外部置放电机，带动回转盘完成旋转或分度功能，并获得工作所需要的转速和扭矩的装置。转台又称为"回转分度盘"
直线电机	指	一种将电能直接转换成直线运动机械能，而不需要任何中间转换机构的传动装置
谐波减速器	指	是一种靠波发生器使柔轮产生可控的弹性变形波，通过与刚轮的相互作用，实现运动和动力传递的传动装置
摆线针轮行星减速器	指	指由外齿轮齿廓为变态摆线、内齿轮轮齿为圆销的一对内啮合齿轮和输出机构所组成的行星齿轮传动装置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南京证券	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昊志机电	股票代码	30050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昊志机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Haozhi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汤丽君		
注册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江东街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356		
办公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江东街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35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aozhihs.com/		
电子信箱	zqswb@haozhih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泳林	梅丽
联系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江东街 6 号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江东街 6 号
电话	020-62868399	020-62868399
传真	020-62868320-8884	020-62868320-8884
电子信箱	zqswb@haozhihs.com	zqswb@haozhih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B座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常华、钟锦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张睿、吴雪明	2016年3月9日—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元)	330,895,691.30	221,256,746.66	49.55%	200,094,46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780,796.08	43,445,668.78	44.50%	40,109,47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704,145.46	33,599,730.59	65.79%	38,031,75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370,923.13	6,560,873.41	-700.09%	8,435,45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8	13.79%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8	12.07%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	10.04%	0.09%	9.8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元)	863,290,706.31	542,244,433.36	59.21%	487,029,15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6,197,425.77	454,405,129.69	51.01%	410,959,460.9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511,432.17	109,109,324.11	102,834,174.18	71,440,76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12,133.75	21,759,461.82	25,554,647.01	8,954,55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89,491.87	19,830,914.01	22,054,741.05	7,728,99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7,814.63	-12,217,496.95	-28,815,615.15	11,460,003.60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9,075.61	-166,022.32	-93,404.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03,010.49	10,294,115.24	1,823,39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483.88	1,459,028.55	636,015.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0,768.14	1,741,183.28	288,285.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7,076,650.62	9,845,938.19	2,077,715.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主轴制造商，以“立足自主技术创新，全面实现进口替代，稳步进军国际市场”为发展战略目标，着眼于高端装备制造业，致力于为中高端数控机床提供自主研发、自主品牌的主轴系列产品，目前已形成了“以中高端主轴产品为核心、以主轴精密零配件制造为支撑、以配套维修服务为特色”的业务体系，构建了主轴“整机—配件—服务”紧密结合的完整业务链。同时，凭借成熟的研发体系和强大的研发实力，以及在精密机械传动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还稳步向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等高端装备的其他核心功能部件领域横向扩张，目前数控机床核心功能部件中的转台已实现批量销售，直线电机处于样机制作阶段，机器人核心功能部件谐波减速器已处于研发实验室测试阶段，摆线针轮减速器也处于样机制作阶段。

（二）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主轴、转台、零配件及维修业务构成。

1、主轴

主轴是数控机床的核心功能部件之一，主轴技术水平的高低和质量的优劣直接决定和影响着机床的品质、性能、工作效率及运行稳定性。目前公司的主轴产品已涵盖PCB钻孔机电主轴、PCB成型机电主轴、数控雕铣机电主轴（包括玻璃雕铣机电主轴、金属雕铣机电主轴等）、高速加工中心主轴、钻攻中心主轴（包括直联主轴和电主轴）、超声波电主轴、高光超精电主轴、削铣动力头电主轴、磨床电主轴、车床主轴（包括皮带主轴和电主轴）、木工电主轴等多个系列。

消费电子行业是数控机床诸多应用领域中技术要求最高、技术升级最快的领域之一。近年来，消费电子行业快速发展，出货量保持持续增长态势，且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不断涌现，为数控机床及配套功能部件行业带来了旺盛的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得益于金属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外观件和结构件中的渗透率不断提高，公司用于金属材料加工的钻攻中心主轴、高速加工中心主轴等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推动公司主轴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52.07%，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达79.09%，同时，钻攻中心和高速加工中心主轴的销售收入也超过数控雕铣机电主轴，成为公司销售占比最大的产品领域。

公司的钻攻中心主轴、高速加工中心主轴主要用于消费电子产品金属外观件和结构件加工；数控雕铣机电主轴主要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玻璃防护屏、玻璃保护膜加工，也有少量用于金属件加工；PCB钻孔机和成型机电主轴分别用于印制电路板（即PCB）的钻孔和成型加工，是PCB生产过程中的重要工序。上述三类主轴是公司报告期销售收入占比最高的主轴产品，除此之外，公司配套数控磨床的磨床电主轴、配套数控车床的车床主轴也已实现小批量销售，配套木工机械的木工电主轴也已交由客户测试，公司的主轴产品品种不断丰富，应用领域不断拓展。

2、零配件及维修业务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主轴“整机—配件—服务”紧密结合的完整业务链，能够提供PCB行业和消费电子产品零配件制造行业相关主轴维修所需的大部分零配件，除配套公司生产的主轴产品外，还能够应用于国际主流主轴品牌的维修。同时，公司还通过“建站服务”、“统包维修”等模式，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零配件及维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019.13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15.17%。但受市场竞争加剧、面对大型PCB制造商议价能力较弱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呈下降趋势，毛利率也大幅下滑。

凭借对电主轴核心技术的全面掌握和实践中积累的丰富维修经验，除公司生产的电主轴产品外，公司还可提供PCB行业不同品牌、不同系列的上百种电主轴的维修服务，以及PCB行业、消费电子产品主轴维修所需的大部分零配件，以满足客户

的不同需求。

3、转台

转台通过在机体内部或外部置放电机，带动回转盘完成旋转或分度功能，又称为回转分度盘，它为数控机床提供回转坐标，通过第四轴、第五轴驱动转台完成等分、不等分或连续的回转加工，使复杂曲面的加工成为可能，扩大了机床的加工范围，是雕、铣、磨等四轴以上加工中心的核心功能部件。目前，公司已自主研发成功了包括四轴、五轴直驱转台在内的多款转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转台产品实现大批量销售，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899.61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5.74%，使公司成功向数控机床核心功能部件行业横向延伸，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和业务布局。

4、其他储备产品

凭借成熟的研发体系和强大的研发实力，以及在精密机械传动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还稳步向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等高端装备的其他核心功能部件领域横向扩张，除转台已实现大批量销售外，目前公司还正在推进直线电机、机器人减速器等产品的研发工作。这些产品能否研制成功、是否满足客户需求、何时能够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直线电机也称线性电机、线性马达，是一种将电能直接转换成直线运动机械能，而不需要任何中间转换机构的传动装置，目前广泛应用于数控雕铣机、钻攻中心、加工中心等数控机床，公司研制的永磁同步直线电机具有高效、节能等特点，是直线电机产品的发展方向，目前，公司的直线电机已处于样机制作阶段。

减速器是机器人的核心功能部件，决定着机器人的操作精度和范围，我国机器人及功能部件产业起步较晚，目前国内机器人减速器仍严重依赖进口。目前，公司的谐波减速器已处于研发实验室测试阶段，摆线针轮减速器正在样机制作阶段。截至目前，公司在机器人减速器方面已申请7项发明专利，并已取得2项实用新型专利。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先进的研发体系，研发流程一般包括：客户需求了解，图纸设计，设计验证（仿真分析），样机制作（实验验证），应用验证，客户端测试验证（客户确认）等程序。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为主，联合研发为辅，拥有自主核心技术”的研发方针，不断优化和改进现有产品的技术和工艺，同时加大对新领域新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型，为公司提供更多的利润增长点。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流程为：物控计划课根据销售订单及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并向资材部下达采购需求。资材部依据采购需求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议价及采购；若原有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公司将通过资质评定、样品评定或实地考察等方式选择合格供应商，一般每次采购至少选择三家以上供应商进行对比，并对交期进行持续监控。物料送达后，经仓管员、来料检验员等检验合格后入库。

公司采购的通用材料主要包括铜合金、不锈钢、铝合金等，主要参考市场公开报价以及一定加工费及损耗的基础上进行询价采购。标准件包括轴承、传感器、紧固件、接头等零配件，主要向生产厂家和一级代理机构进行询价采购。根据产品生产工艺及自身生产条件，公司还将部分零配件的机加工工序委托外部单位完成，而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是专业性较强的基础加工工艺，公司按行业特点亦采用外协加工。公司实行严格的合格供应商认定和准入制度，由资材部等相关职能部门按照《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资质评定、样品评定或实地考察，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进行持续跟踪和定期评价。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营销部根据客户及市场需求，向物控计划课下达内部订单，物控计划课结合生产及库存的情况向生产运营部下达生产计划。生产运营部根据计划安排组织生产，产品经品管部检验合格，并经仓库管理部门确认产品信息及数量后验收入库。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并以直销模式为主。在主轴整机配套市场上，公司通常主动联系客户以寻求业务机会，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和业内口碑的不断提升，部分客户也会主动与公司联系业务合作；在售后服务市场上，公司向具备自主维修能力的机床终端用户或经销商提供主轴维修所需的各种零配件，也可直接提供完善周到的维修服务，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建站服务”、“统包维修”等具有特色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性能优异、质量稳定，服务优质及时，在业内具备较强的定价权。公司在综合考虑国内外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市场竞争状况、客户订单情况、生产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产品销售和维修服务的价格。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89.57万元，同比增长49.55%；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6,278.08万元，同比增长44.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5,570.41万元，同比增长65.79%。公司的业绩驱动因素主要包括：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了《中国制造2025》，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其中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已被列入十大重点发展领域。2016年12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将高端装备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围绕“中国制造2025”战略实施，加快突破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推进重大装备与系统的工程应用和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调发展，塑造中国制造新形象，带动制造业水平全面提升，力争到2020年，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产值规模超过12万亿元，我国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迎来发展的重大机遇，这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消费电子行业数控机床需求旺盛

报告期，得益于金属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外观件和结构件中的渗透率不断提高，消费电子行业钻攻中心、加工中心等金属加工机床的市场需求旺盛，为公司报告期的业绩增长提供了良好的行业环境。

3、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

凭借成熟的研发体系、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深厚的经验积累，公司能够根据不同客户、不同加工工艺、不同加工对象的差异化要求，推出各种适销对路且具备较强竞争力的产品。公司自主研发的钻攻中心直联主轴技术性能优异、质量稳定可靠，报告期抓住行业机遇，实现了对日本、台湾等主轴品牌的大规模替代，成为公司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最多、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领域，也成为推动公司报告期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

4、公司的产品和业务拓展

在主轴领域，报告期，公司储备的磨床主轴、车床主轴等产品均实现小批量销售，木工主轴也已交由客户测试，这些产品未来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收入来源。同时，报告期，公司自主研发的转台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899.61万元，使公司向数控机床其他核心功能部件领域的横向扩张初见成效，报告期公司还加紧推进直线电机、机器人减速器等数控机床和机器人核心功能部件的研发。凭借公司强大的品牌优势、深厚的客户积累、成熟的研发体系和精密制造能力，公司以主轴为立足点向高端装备其他核心功能部件领域横向扩张具有良好的可行性，公司具备在高端装备核心功能部件领域进行产业整合、协同发展的基础。

（五）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代码C34），细分行业为数控机床功能部件行业中的电主轴行业。

主轴是数控机床的核心功能部件之一，其市场需求直接受机床行业景气程度的影响，而机床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行业景气度与国民经济周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当下游行业景气度较高时，机床设备投资热情高涨，主轴的市场需求相应较为旺盛，而当下游行业市场低迷时，机床设备投资力度减弱，主轴的市场需求相应下降。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十一五期间，我国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达26.3%，2011年增速为25.3%，这为我国机床工具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2012年以

来，我国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呈持续下滑态势，其中2014年同比仅增长15.7%，2015年、2016年进一步降至10%和8.1%，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的回落对我国机床工具行业的市场需求造成了较大不利影响。根据市场研究机构Gardner的数据，2015年我国金属加工机床的消费量为275亿美元，较2014年下降13.5%，人均机床消费额仅20.2美元，在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中排名第20位，而瑞士、德国、韩国、我国台湾地区的人均机床消费额已达66美元至127美元，我国距离全球先进水平尚有较大差距。同时，随着我国劳动力供给趋紧、劳动力成本大幅提高，人口红利逐步消失，制造业的智能化、自动化变革将为我国数控机床行业带来长期发展机遇。

近年来，我国机床行业需求升级趋势明显，下游用户对数控机床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电子与通讯设备、航空航天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汽车、船舶、工程机械与农业机械等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新材料、新技术的不断应用，将带动具有高速、高精度、复合、柔性、多轴联动、智能、高刚度、大功率等特点的中高档数控机床需求显著增加。

2015年5月，国务院印发了《中国制造2025》，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其中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已被列入十大重点发展领域，未来发展空间巨大。2016年12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将高端装备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围绕“中国制造2025”战略实施，加快突破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推进重大装备与系统的工程应用和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调发展，塑造中国制造新形象，带动制造业水平全面提升，力争到2020年，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产值规模超过12万亿元，我国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迎来发展的重大机遇，其中数控机床是重点发展内容之一，提出加快高档数控机床与智能加工中心研发与产业化，突破多轴、多通道、高精度高档数控系统、伺服电机等主要功能部件及关键应用软件等。综上，从长期来看，我国数控机床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在功能部件方面，我国数控机床功能部件行业起步较晚，功能部件行业发展的滞后已成为影响我国数控机床行业发展的瓶颈。目前，国产中高档数控机床采用的主轴和转台仍严重依赖进口，且国内主轴行业仍以机械主轴为主导，电主轴渗透率不高，随着我国电主轴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进口替代将给专业电主轴厂商带来发展良机。《〈中国制造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提出：到2020年，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70%，主轴、丝杠、导轨等中高档功能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50%；到2025年，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80%，主轴、丝杠、导轨等中高档功能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80%。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高速精密主轴及其零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和配套维修服务，致力于为中高端数控机床提供高速度、高精度的主轴系列产品，公司产品定位中高端市场，凭借出色的产品性能和强大的研发实力，主要产品的综合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产品可与国际领先品牌直接竞争，公司现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主轴行业领军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报告期未发生变化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增长 21.30%，系本报告期扩大产能，增购生产设备所致
无形资产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增长 317.38%，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所致
货币资金	本报告期增长 390.41%，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因素所致
应收票据	本报告期增长 211.79%，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客户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报告期增长 58.73%，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

1、技术研发优势

经过长期经营积累，公司已形成了先进的研发体系，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平台，积累了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掌握了完整的主轴、转台等产品设计生产相关的技术工艺，研发实力和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同时，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团队建设，公司的研发实力不断提升，研发优势不断巩固，2014年至2016年公司管理费用中列支的技术研究费分别为1,462.54万元、2,026.42万元和2,753.8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平均达8%以上。截至2016年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177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4.96%，主要研发人员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深厚的研发经验。

截至2016年末，公司已取得361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8项，实用新型专利333项、外观设计专利10项，其中报告期内新增授权11项发明专利、15项实用新型专利和1项外观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时间	专利类别	专利权人
1	一种气浮转台	201310442764.1	2013-9-25	发明	昊志机电
2	一种高速气浮电主轴	201310590814.0	2013-11-20	发明	昊志机电
3	一种滚珠高速电主轴	201310590828.2	2013-11-20	发明	昊志机电
4	内圆磨主轴	201310754744.8	2013-12-31	发明	昊志机电
5	一种滚珠高速电主轴	201310754813.5	2013-12-31	发明	昊志机电
6	大功率高速电主轴	201310754845.5	2013-12-31	发明	昊志机电
7	一种高速直联主轴	201310754882.6	2013-12-31	发明	昊志机电
8	一种滚珠花键副	201310754921.2	2013-12-31	发明	昊志机电
9	一种高性能腔体式轴端气封结构	201410183049.5	2014-4-30	发明	昊志机电
10	高速气浮电主轴	201410836776.7	2014-12-26	发明	昊志机电
11	具有切削加工监控系统的电主轴	201410842671.2	2014-12-26	发明	昊志机电
12	回转工作台的传动结构	201520694940.5	2015-9-9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13	转台驱动机构	201520723443.3	2015-9-17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14	一种机体的防脱结构	201520723611.9	2015-9-17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15	多功能工作头电主轴	201530451154.8	2015-11-12	外观设计	昊志机电
16	一种机体的冷却结构	201521014002.2	2015-12-8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17	一种改进电主轴	201521014196.6	2015-12-8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18	一种用于气缸的外套组件	201521014011.1	2015-12-8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19	一种回转工作台的刹车结构	201620381459.5	2016-4-28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0	高精度弹性筒夹	201620472437.X	2016-5-20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1	高精度弹性筒夹固定装置	201620472532.X	2016-5-20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2	一种高光面铣刀盘及高光面铣刀具	201620478208.9	2016-5-20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3	一种车刀的定位机构	201620514524.7	2016-5-30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4	一种主轴锁紧结构	201620514369.9	2016-5-30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5	一种具有消隙机构的刀柄定位结构	201620541176.2	2016-6-2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6	一种铣床结构	201620560679.4	2016-6-8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7	一种全支承气浮轴承	201620610952.X	2016-6-17	实用新型	昊志机电

2、产品领先优势

(1) 现有主要应用领域内产品品种齐全，性能优异。目前公司的主轴产品已涵盖PCB钻孔机电主轴、PCB成型机电主轴、数控雕铣机主轴（包括玻璃雕铣电主轴、金属雕铣电主轴等）、钻攻中心主轴、加工中心主轴等多个系列。由于不同加工工艺、加工对象的数控机床对主轴性能的要求各不相同，不同市场定位的客户对主轴的要求也有所差异，公司在主要细分领域都推出了多个型号的产品，以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产品面向中高端市场，主要产品的综合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产品可与国际领先品牌直接竞争。在追求产品性能领先的同时，得益于国内制造业的人力成本优势、公司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相对于国外竞争对手，公司产品性能优异、价格更具竞争力，且提供的保固寿命更长、售后服务更优、后续维护成本更低，具有较明显的性价比优势。

(2) 产品储备丰富。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深厚的经验积累，公司在持续进行产品升级改型，提升产品性能、保持产品领先优势的基础上，也紧跟市场趋势，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和储备，不断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目前公司储备及正在研发的产品包括木工电主轴、车床主轴、直线电机、机器人减速器等，这些产品研发成功并推向市场后将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收入来源。

3、精密制造优势

经过多年生产经营，公司现已拥有一大批精密制造设备和检测设备，并积累了丰富的高精密制造设备使用、调试和维护经验，掌握了一系列先进的工艺路线、工艺参数和过程控制措施，根据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相关要求，制定了覆盖全部业务环节的控制制度，并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建立了多个标准化班组，建立了全面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形成了规模化的精密制造能力。

4、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着眼于高端装备制造业，业务从电主轴零配件的销售和维修起步，现已形成“以中高端电主轴产品为核心、以电主轴精密零配件制造为支撑、以配套维修服务为特色”的业务体系，分别向机床制造商和机床终端用户提供主轴整机配套和零配件及维修服务。上述业务体系使公司能及时响应客户在电主轴生命周期内的多层次、个性化需求，并形成主机配套和售后服务两个市场技术经验共同积累补充、品牌影响力和市场拓展相互促进的良性发展态势。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本土厂商优势，以全方位、多元化的综合服务体系和快速的客户需求响应速度，在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形成了公司与国际知名主轴制造商的比较优势。

5、高端客户优势

公司多年来在研发实力、管理水平、售前售后服务能力等方面的出色表现，得到了客户的广泛好评和信赖，公司的核心客户队伍较为稳定，客户群体稳步增加，如台湾大量、远洋翔瑞、富士康、深圳创世纪、润星科技等数十家企业均已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还开拓了沈阳机床、广东钨锐镨、蓝思科技、比亚迪、格力电器等多家行业知名企业。在与上述客户的长期合作过程中，公司有机会跟随客户的发展和创新节奏而获得产业、技术进步信息和客户需求信息，并更好地认知公司与国外竞争对手在产品性能、服务水平、管理等方面的差距，从而使公司获得持续改进和创新的动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主轴制造商，以“立足自主技术创新，全面实现进口替代，稳步进军国际市场”为发展战略目标，着眼于高端装备制造业，致力于为中高档数控机床提供自主研发、自主品牌的主轴系列产品，同时，公司立足主轴，稳步向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等高端装备的其他核心功能部件领域横向扩张，报告期已取得积极成效。

2016年3月，公司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成为公司发展历程中的重要里程碑，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升盈利能力，继续践行“为客户带去超值，为股东创造所值，为员工体现价值，为社会营造增值”的核心价值观。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以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积极贯彻落实年度经营目标，把握市场发展机遇，着力扩大业务规模，较好地完成了2016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89.57万元，同比增长49.55%；利润总额为7,206.54万元，同比增长45.6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6,278.08万元，同比增长44.5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5,570.41万元，同比增长65.79%，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较上年显著提升。

2016年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紧抓行业机遇，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89.57万元，同比增长49.55%，其中主轴、转台和零配件及维修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09%、5.74%、15.17%，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报告期内，得益于金属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外观件和结构件中的渗透率不断提高，消费电子行业钻攻中心、加工中心等金属加工机床的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紧抓行业机遇，配套钻攻中心、加工中心的直联主轴和电主轴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推动公司主轴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52.07%，尤其是钻攻中心直联主轴实现了对日本、台湾等主轴品牌的大规模替代，进一步凸显了公司的综合实力。在数控雕铣机主轴方面，受玻璃雕铣机市场景气度较差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数控雕铣机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下滑，钻攻中心和高速加工中心主轴的销售收入超过数控雕铣机主轴，成为公司销售收入占比最大的产品领域。

2、报告期内，公司转台产品实现大批量销售，全年销售收入达1,899.6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74%，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和业务结构。

3、报告期内，公司零配件及维修业务实现销售收入5,019.13万元，同比增长2.11%，受主轴业务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影响，公司零配件及维修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滑至15.17%。同时，受市场竞争加剧，以及公司面对大型PCB制造商议价能力较弱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公司的零配件销售及主轴维修的价格呈下降趋势，再加上公司报告期内维修的部分产品成本相对较高，导致公司报告期零配件及维修业务的毛利率较上年下滑16.74个百分点。

（二）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储备和市场推广，拓宽产品和业务布局

报告期，凭借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深厚的客户积累，以及良好的品牌声誉，公司自主研发的转台产品实现大批量销售，使公司由主轴向数控机床其他核心功能部件领域的横向扩张初见成效。同时，公司储备的磨床主轴、车床主轴等产品本报告期均实现小批量销售，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公司还加紧推进木工主轴、直线电机、机器人减速器等新产品的研发和客户测试，为公司未来储备更多的盈利增长点。

（三）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公司历来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创新工作，秉承“技术支撑产品，管理提升品质”的理念，将新产品研发作为公司

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2016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2,753.8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8.32%，较上年同期增长35.9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177人，已取得361项授权专利，其中包括18项发明专利、333项实用新型专利及10项外观设计专利。除依靠自身技术力量进行研究开发以外，公司还注重“产、学、研”合作，除原有的哈尔滨工业大学、广东省工业技术研究院（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等单位外，本报告期，公司新与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湖南大学、北京科技大学、广东省智能制造研究所等专业院校和机构达成了合作研发协议，进一步借助专业机构的研发实力，加强公司对基础理论和技术的掌握和学习，增强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能力。

（四）拓宽销售渠道，加大客户开拓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发展和开拓新领域和销售渠道，拓宽主轴及转台产品使用范围，提供蓝宝石、陶瓷、金属零件加工效率提高整体解决方案。将营销人员根据细分领域划分为多个专业课室，提高营销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行业深度，客服人员成立对应班组，进行大客户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开拓了沈阳机床、广东钨锐锶、格力电器、比亚迪等行业内知名企业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的建站模式推广进一步取得成功，在3C行业已与欧菲光、比亚迪、巨冈、蓝思科技等优质客户进行建站、主轴维修合作。公司还加强了对国内华北、西南、华中、西北等地区以及海外市场的开拓工作。通过有针对性地参加机床行业展会，以及在具有一定行业影响力的专业期刊杂志上加大宣传力度等手段，提高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五）成功在创业板发行上市，登上资本市场平台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6年3月9日成功在创业板上市。公司将以成功登陆资本市场为新的发展契机，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并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探索外延式发展，给公司注入新动力。

（六）募投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2016年3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3,327.11万元，其中电主轴生产线扩建项目投入进度已达到83.09%，预计2017年4月底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为公司今后的生产经营提供充足的产能保障。

（七）中标工信部2016年工业强基工程，凸显公司综合实力

公司于2016年11月中标工信部2016年工业强基工程，项目内容为超精密静压电主轴产业化技术改造，进一步凸显了公司的综合实力，该项目及工信部的专项资金支持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八）实施股权激励，增强员工凝聚力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实施了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同时，公司还不断加强对员工专业技能和素养的培训，以及公司企业文化建设，使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不断增强。此外，公司人力资源部还围绕公司及各部门的经营目标，多层次多渠道引进研发技术、市场销售及管理等优秀人才，加大与各高校、各技术类专业院校的联系，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保障。

（九）完善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积极推进完善内控建设、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和三会运作等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并通过现场调研、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关系电话等线上线下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常态互动，增强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推动了管理的诚信化、数字化、规范化、制度化，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0,895,691.30	100%	221,256,746.66	100%	49.55%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	330,895,691.30	100.00%	221,256,746.66	100.00%	49.55%
分产品					
主轴	261,708,280.83	79.09%	172,100,553.01	77.78%	52.07%
转台	18,996,142.37	5.74%	0.00	0.00%	
维修、零配件	50,191,268.10	15.17%	49,156,193.65	22.22%	2.11%
分地区					
华南地区	202,307,333.84	61.14%	157,835,236.16	71.34%	28.18%
华东地区	57,752,613.39	17.45%	44,442,258.23	20.09%	29.95%
西南地区	2,429,234.09	0.73%	1,954,838.22	0.88%	24.27%
华北地区	1,206,363.49	0.36%	1,151,938.55	0.52%	4.72%
华中地区	5,495,661.09	1.66%	2,045,431.60	0.92%	168.68%
东北地区	58,276,561.71	17.61%	7,407,606.80	3.35%	686.71%
西北地区	4,491.45	0.00%	36,153.85	0.02%	-87.58%
出口	3,423,432.24	1.03%	6,383,283.25	2.89%	-46.3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	------	------	-----	---------	---------	---------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	330,895,691.30	157,645,745.23	52.36%	49.55%	50.71%	-0.36%
分产品						
主轴	261,708,280.83	122,996,418.29	53.00%	52.07%	44.26%	2.54%
维修、零配件	50,191,268.10	28,154,340.15	43.91%	2.11%	45.55%	-16.74%
分地区						
华南地区	202,307,333.84	96,199,504.29	52.45%	28.18%	23.75%	1.70%
华东地区	57,752,613.39	29,090,799.22	49.63%	29.95%	65.38%	-10.79%
东北地区	58,276,561.71	27,343,369.64	53.08%	686.71%	578.81%	7.4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通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支	27,572	20,022	37.71%
	生产量	支	30,374	22,947	32.37%
	库存量	支	5,668	5,626	0.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此处的销售量、生产量和库存量是指公司主轴及转台整机，不含零配件及维修数量。报告期内，公司主轴及转台整机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7.71%，生产量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2.37%，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在原有传统的 PCB 和数控雕铣机等细分市场的基础上，加强了钻攻中心主轴、高速加工中心电主轴和转台等中高端产品的市场开拓，凭借强大的研发优势和产品优势，抓住消费电子行业快速发展的契机，提升了公司的整体销售规模。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69,598,301.51	44.15%	39,000,419.85	37.28%	78.46%
通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45,810,552.49	29.06%	34,317,151.34	32.81%	33.49%
通用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42,236,891.23	26.79%	31,284,152.54	29.91%	35.01%
通用设备制造业	小计	157,645,745.23	100.00%	104,601,723.73	100.00%	50.71%

说明

由于本年销售额大幅增长49.55%，因此各成本项目也随之增长，同时由于公司本年度钻攻中心直联主轴、高速加工中心主轴、转台等的销售占比大幅提高，而该等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导致公司本年度直接材料占比有所提高。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6,971,562.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0.4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3,135,852.57	19.08%
2	第二名	27,462,778.77	8.30%
3	第三名	26,433,794.89	7.99%
4	第四名	26,054,487.15	7.87%
5	第五名	23,884,649.55	7.22%
合计	--	166,971,562.93	50.4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0,478,513.6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3.3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784,098.25	28.89%
2	第二名	14,293,582.00	12.60%
3	第三名	5,487,975.88	4.84%
4	第四名	3,980,121.56	3.51%
5	第五名	3,932,735.96	3.47%
合计	--	60,478,513.65	53.3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906,503.56	25,807,961.83	54.6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相应三包费用、销售返利等费用大幅增长，以及销售人员薪酬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54,680,447.28	43,070,580.01	26.9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增加，以及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40,247.40	-276,147.20	187.00%	主要系本报告期票据贴现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电主轴是高频电机和精密主轴一体化的高科技产品，涉及诸多高难度学科和高新技术的综合运用，公司一直以来都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时刻关注行业发展动向，积极做好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工作，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丰富公司的产品类型，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市场应用
1	车床电主轴	该款主轴具备高转速、高刚度、大扭矩等性能特点，同时，具备良好的低速性能，定位精度高，能在车铣复合设备定位铣削、联动加工时提供可靠的保障。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机床领域，如车削中心、车铣复合机床中心等，因电主轴的性能更加优异，未来车床电主轴的应用将会越来越广泛。
2	机床主轴	该产品采用永磁电机，可大幅提高超硬材料（比如陶瓷，蓝宝石玻璃等）加工效率，获得超高光洁度的加工表面质量，精度高，稳定性好。该产品是陶瓷及高硬度玻璃加工的极佳解决方案，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3	单臂五轴转台	该产品主要应用于3C电子产品或小型精密零件的机械加工，能连续完成曲面和斜面的加

		工，可满足市场对高效、高精及高可靠性产品的加工需求。
4	谐波减速器	减速器的用途是将高转速转化为低转速并输出大扭矩，该产品主要应用于中小型工业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具有传动比大、传动精度高、运动平稳等特点，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5	摆线针轮行星减速器	减速器的用途是将高转速转化为低转速并输出大扭矩，该产品主要应用于中大型工业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具有传动比大、传动精度高、刚性强、传动效率高等特点，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6	永磁直线电机	直线电机驱动能够大幅提升机床性能和精度。该产品具有速度高，响应快，稳定性好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加工中心、PCB钻孔机、放电加工机等设备，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以上研发项目主要应用于配套数控机床、机器人等领域，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线的重要补充和提高。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7	104	9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96%	12.25%	10.10%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538,627.05	20,264,220.13	14,625,445.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32%	9.16%	7.3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214,093.60	172,355,696.90	3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585,016.73	165,794,823.49	5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70,923.13	6,560,873.41	-700.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6.12	5,716,850.00	-9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35,789.61	21,712,286.44	426.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14,261,753.49	-15,995,436.44	-614.34%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083,256.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8,515.47	15,844,019.31	-6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34,740.53	-15,844,019.31	1,496.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52,708.96	-25,278,582.34	367.2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0.09%，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以及公司加大收款力度，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长58.98%，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采购的进口设备增加，进口增值税在本期缴纳；销售增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降低98.70%，主要系上年同期获得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而本报告期未获得该项补助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长426.59%，主要系本报告期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2,708.33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因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降低63.09%，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应付股利，而本报告期未发生同类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1、销售收入与回款存在一定时间差异，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大幅增长；2、购买原材料、职工薪酬等相关支出大幅增加，期末存货大幅增加，进口增值税及其他税项大幅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大；3、销售增长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4,974,296.17	11.00%	19,366,295.58	3.57%	7.43%	本报告期增长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因素所致
应收账款	207,692,690.5	24.06%	169,260,597.53	31.21%	-7.15%	本报告期收入大幅增长，应收账款相

	5					应增加，由于资产总额增加，占总资产的比重有所下降
存货	171,935,215.16	19.92%	145,252,939.59	26.79%	-6.87%	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基于对未来销售增长的预期相应增加了备品存货，由于资产总额增加，占资产比重有所下降
固定资产	155,292,753.80	17.99%	128,023,940.87	23.61%	-5.62%	本报告期增长主要系扩大产能，增购生产设备所致，由于资产总额增加，占资产比重有所下降
在建工程	65,544,159.09	7.59%	15,703,887.27	2.90%	4.69%	本报告期增长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所致
应收票据	127,462,550.64	14.76%	40,881,046.99	7.54%	7.22%	本报告期增长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客户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55,307.95	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776,457.43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8,831,765.38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公开发行	16,760.9	10,360.28	13,327.11	0	0	0.00%	3,459.01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	0
合计	--	16,760.9	10,360.28	13,327.11	0	0	0.00%	3,459.0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0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7.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539.1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60.90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107 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0,360.28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27.11 万元（包含截至 2016 年 3 月 4 日前投入在本期置换金额 2,966.83 万元），专用账户余额为 3,459.0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5.22 万元）。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是否已变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	本报告期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	------	------	------	------	------	------	------	------	------	------

资金投向	变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承诺投资 总额	资总额 (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 (2)/(1)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实现的效 益	预计效益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主轴生产线扩建	否	14,760.9	14,760.9	9,589.15	12,265.26	83.09%	2017年 04月30 日	0	否	否
研发中心升级扩建	否	2,000	2,000	771.13	1,061.85	53.09%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760.9	16,760.9	10,360.28	13,327.1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16,760.9	16,760.9	10,360.28	13,327.1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电主轴生产线扩建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实现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实际投资额为 2,966.83 万元。其中电主轴生产线扩建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为 2,676.11 万元，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为 290.72 万元。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2,966.83 万元。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60.90 万元。2016 年 7 月 20 号，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已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出，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投入项目建设。201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1、“中国制造2025”推出，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迎来发展的重大机遇

2015年5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国制造2025》，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推动我国制造业加快转型升级。高端装备制造业处于价值链高端和产业链核心环节，是决定着整个产业链综合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对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制造业产业结构升级、实现由制造业大国向强国转变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2016年12月，国务院发布《“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将高端装备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围绕“中

国制造2025”战略实施，加快突破关键技术与核心部件，推进重大装备与系统的工程应用和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调发展，塑造中国制造新形象，带动制造业水平全面提升，力争到2020年，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产值规模超过12万亿元，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迎来发展的重大机遇。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仍存在较大差距，其中功能部件发展的滞后，已成为影响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重要瓶颈，不断提高我国功能部件行业的技术水平，加快推进其产业化进程，进而全面实现进口替代，是提升我国高端装备行业技术水平和国际竞争力的必由之路。

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以及制造业产业升级、人口结构变化造成劳动力短缺与用工成本持续上升等因素共同推动下，我国工业机器人市场实现了迅速发展。根据IFR统计，2013年我国首次超越日本、韩国等国家成为全球最大的工业机器人市场，2015年，我国工业机器人销量达6.9万台，占全球总销量的27%，2010-2015年我国工业机器人销量年均复合增长率达35.7%。按照2019年我国工业机器人销售量达到16万台、每台通用工业机器人需要配套5个减速器估算，仅考虑新增市场，我国工业机器人减速器年新增需求量约为80万台。此外，作为精密传动件和承重部件，减速器的磨损、损伤、故障不可避免，存量工业机器人也将创造可观的零配件及维修需求，我国工业机器人减速器市场空间巨大。

2、我国数控机床行业长期发展向好，受益于产业结构升级、进口替代，国产主轴、转台等核心功能部件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近年来，我国机床工具行业整体需求持续低迷，但部分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需求仍较为旺盛，比如消费电子行业对钻攻中心、加工中心等数控机床的需求近几年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市场研究机构Gardner的数据，2015年我国金属加工机床的消费量为275亿美元，人均机床消费额仅20.2美元，在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中排名第20位，而瑞士、德国、韩国、我国台湾地区的人均机床消费额已达66美元至127美元，我国距离全球先进水平尚有较大差距。随着我国劳动力成本逐年提高，人口红利逐步消失，制造业的智能化、自动化升级将为我国数控机床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我国数控机床行业总体发展前景向好。

从产品结构来看，我国机床行业需求升级趋势明显，下游用户对数控机床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例如，汽车行业呈现出生产批量大、品种多、车型更新快的发展趋势，新能源汽车也发展加速，要求加工设备更加精密、高效、智能；在飞机发动机制造中，发动机叶片、整机机匣和叶盘等典型零件逐渐向尺寸大型化、型面复杂化、结构轻量化和制造精密化发展，这些整体结构件的几何构型复杂且难加工，对大扭矩、高精度数控机床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总体来看，电子与通讯设备、航空航天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汽车、船舶、工程机械与农业机械等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新材料、新技术的不断应用，将带动具有高速、高精度、复合、柔性、多轴联动、智能、高刚度、大功率等特点的中高档数控机床需求显著增加。

主轴和转台是数控机床的核心功能部件，主轴技术水平的高低和质量的优劣直接决定和影响机床的品质、性能、工作效率及运行稳定性，转台扩大了机床的加工范围，通过第四轴、第五轴驱动转台完成回转加工，使复杂曲面的加工成为可能。随着下游行业对加工质量、精度、效率的要求不断提高，以及我国机床行业的不断升级，高性能主轴和转台的市场需求也将不断扩大。

目前，国产中高档数控机床采用的主轴和转台仍严重依赖进口，《<中国制造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提出：到2020年，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70%，主轴、丝杠、导轨等中高档功能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50%；到2025年，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80%，主轴、丝杠、导轨等中高档功能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80%。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立足自主创新，全面实现进口替代，稳步进军国际市场”的发展战略目标与“品质卓越、成本领先”的竞争策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主轴产品体系，加快公司在磨床、木工机械、车床等下游领域的业务拓展，巩固并提升公司在主轴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同时，紧抓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快速发展的契机，借助公司在研发、制造、客户、品牌等方面的资源积累，推动公司进一步向数控机床核心功能部件领域横向延伸，持续增强数控机床核心功能部件新产品的技术储备，并逐步切入工业机器人核心功能部件领域，实现减速器的产业化，丰富公司的产业布局，为公司做大做强注入新的盈利增长点，推动公司加快向高端装备核心功能部件制造商升级。

（三）2017年经营计划与目标

2017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立足自主技术创新，全面实现进口替代，稳步进军国际市场的发展战略，以客户为中心，以业绩为导向，以研发为驱动，以人才为根本，围绕以上战略开展主要经营管理工作：

1、市场开拓

充分发挥“整机—配件—服务”业务链的协同效应，完善销售配套、建站服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营销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行业深度。继续巩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加大对其他潜在客户的开拓力度，加强国内华北、西南、华中、西北等地区以及海外市场的开拓工作，通过有针对性地参加机床行业展会，以及在具有一定行业影响力的专业期刊杂志上加大宣传力度等手段，提高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2、产品研发

加大技术创新资源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大与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加强技术发展战略的研究，明确技术发展方向，如：机器人关键零部件开发、直线电机开发与应用推广、气浮高光、超精电主轴系列完善及拓展等，加紧创新项目的推进，实现技术成果转化，保证技术发展年度目标的实现；积极寻求技术合作的伙伴，创新技术合作模式，促进公司技术领域的拓展，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新突破。

3、人力资源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的逐步实施，公司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将建立科学化、系统化、规范化的培训体系，建立健全人才激励和约束机制，逐步引进一批研发、技术和营销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确保公司人力资源能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打造一个团结协作、充满活力的经营队伍，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4、公司管理

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内部审计，通过SAP、MES、PLM、OA、HR、CAPP等信息系统，继续落实公司信息化管理，优化日常办公及管理流程，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保障公司健康有序运行。

5、资本运作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主导地位，以增强中长期竞争优势为目的，积极寻求在主轴及相关零配件和数控机床其他核心功能部件、机器人核心功能部件产业链的稳步扩张，并在时机、条件和对象成熟的前提下进行适度的收购兼并，使公司形成更强的产业链协同效应以及更大的规模效应，提升自身竞争实力。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1、主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消费电子行业的快速发展推动了数控雕铣机、钻攻中心等数控机床市场的蓬勃发展，这不仅为主轴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和丰厚的利润空间，也吸引了一大批厂商的加入，但推出的主轴产品质量参差不齐，部分厂商以低价格作为主要竞争手段，对市场造成了一定冲击，使主轴行业的市场竞争日益加剧，而玻璃雕铣机等领域行业景气度的回落，使相关领域主轴的市场竞争压力更加凸显。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主轴制造商，在业内建立了较为显著的竞争优势，但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仍将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对此，公司时刻关注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将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和产品领先优势，深入挖掘现有优质客户潜力并加大新客户开拓力度，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

2、高毛利率难以保持的风险

2016年，公司主轴整机业务的毛利率为53.00%，毛利率水平较高。电主轴是数控机床的核心功能部件，具备较高的技术含量和行业进入壁垒，行业整体利润水平也相对较高，公司产品定位中高端市场，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和良好的业界口碑，相对其他国内厂商公司拥有较强的定价话语权，销售价格整体较高，而在与国外厂商竞争中，由于进口产品的销售价格普遍较高，虽然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相对进口产品较低，公司仍能维持良好的利润水平。随着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公司产品销售

价格下调的压力不断加大,这将直接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的下降。在零配件及维修业务领域,2016年公司的毛利率为43.91%,受市场竞争加剧、面对大型PCB制造商议价能力较弱等因素影响,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总体逐年下降,毛利率也总体呈下降趋势。此外,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提高,公司人工成本也面临着上涨风险,同时,如公司产能利用率不足,公司产品单位成本也将因分摊固定成本而提高。上述因素都将使得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和产品领先优势,通过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对加工效率、加工精度不断提高的要求,巩固公司的定价话语权;同时通过完善工艺流程,加强成本管控,提升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快速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迅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与公司产品结构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相适应,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但是,公司应收账款较为集中,对前五大欠款客户的应收账款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达60.52%,虽然目前公司主要欠款客户的经营状况较好,且前五大欠款客户均为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或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总体较小,但如果未来我国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客户所处行业或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将给公司带来现金流紧张、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加强合同签署过程中的收款风险控制,加强信用管控,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最大限度的减少应收账款坏账风险。针对规模较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将实时跟踪,定期进行分析,确保每笔应收款项有跟踪、有反馈,从而降低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4、应收票据兑现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12,746.2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4.76%,其中商业承兑汇票7,573.64万元,占应收票据的比重为59.42%。商业承兑汇票仅以企业信用为基础,虽然公司仅接受具有良好商业信用的大型企业的商业承兑汇票,但如果未来承兑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将给公司带来票据兑现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票据管理制度,在票据接收、真伪鉴别、资信审查等环节加强管控,降低持有应收票据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合同签署过程中的收款风险控制,更加审慎接受商业承兑汇票,并对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金额及承兑期限进行严格限制,最大限度减少商业承兑汇票的兑现风险。

5、存货账面价值较大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17,193.52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9.92%,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大,与公司的产品特性、经营模式和业务特点相匹配。虽然在报告期末,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但公司仍可能面临因部分原材料、自制半成品的市场发生变化而带来的跌价风险,亦可能面临因过于乐观估计市场需求导致投产过大、客户临时取消订单或推迟提货计划、产品无法满足下游市场需求等情况导致的存货消化风险。同时,大额存货余额也降低了公司的资金周转效率,增加了公司的资金压力。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生产物料库存标准,通过生产工艺、流程和组织管理的完善,进一步缩短产品生产周期,使得企业存货能够保持结构合理。同时,加强客户销售订单和预计需求的评审,使投产情况与市场需求更加匹配,降低因订单变更造成的库存增加,提高存货周转率。

6、消费电子行业发展速度放缓的风险

消费电子行业是公司产品目前主要的终端应用领域。2009年以来,消费电子行业快速发展,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超级本、可穿戴设备等新产品层出不穷,市场规模持续扩大,相关零配件采用的材料、结构和技术工艺也不断变革。电容式触摸屏的广泛应用,直接带动了玻璃防护屏市场的爆发式增长,进而带动了玻璃雕铣机市场的爆发,金属外观件和结构件渗透率的逐渐提高,给钻攻中心、数控雕铣机、高速加工中心等行业带来了新的市场机遇。近年来,消费电子产品出货量的增速已呈回落态势,如果消费电子行业发展速度放缓,新产品的推出和新材料、新工艺的推广应用速度减慢,将对上游数控机床及配套主轴的需求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力度，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布局，一方面，公司将以主轴为立足点，不断向数控机床和机器人核心功能部件领域横向扩张，丰富公司的收入来源；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大汽车零部件、模具等其他行业的市场开拓，降低公司对消费电子行业的依赖。

7、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对管理、技术、营销、业务等方面的中高级人才需求急剧增加，这给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若公司的技术管理、营销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业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导致相应的管理风险。

对此，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及规范运作体系，加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以提高核心管理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同时，引进各类优秀人才，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4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4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5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5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6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6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0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10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1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11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2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1,448,4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3,333,132.00
可分配利润（元）	284,001,767.2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227,499,050.79 元，2016 年度净利润为 62,780,796.08 元，按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6,278,079.61 元之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84,001,767.26 元，资本公积余额 319,387,606.48 元。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1,448,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	

金股利人民币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333,13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1,448,4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3 股，合计转增 233,331,3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34,779,720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情况：根据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7,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500 万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5 年 1 月实施。

2、2015 年利润分配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6 年利润分配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1,448,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333,13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1,448,4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3 股，合计转增 233,331,3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34,779,720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23,333,132.00	62,780,796.08	37.17%	0.00	0.00%
2015 年	0.00	43,445,668.78	0.00%	0.00	0.00%
2014 年	15,000,000.00	40,109,474.26	37.4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汤秀清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	一、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

<p>诺</p>		<p>持承诺</p>	<p>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昊志机电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昊志机电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二、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三、本人持有昊志机电股票在满足上市锁定期之后两年内，本人持有昊志机电股票将在解除锁定股份数量范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四、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聚公司”）股权；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昊聚公司股权不超过本人所持昊聚公司股权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五、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份减持时，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施。本人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昊志机电，并由昊志机电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p>		<p>日起 36 个月</p>	<p>承诺的情况。</p>
	<p>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p>	<p>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p>	<p>一、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公司所持昊志机电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昊志机电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p>	<p>2016 年 02 月 24 日</p>	<p>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p>	<p>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昊志机电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公司持有昊志机电股票在满足上市锁定期之后两年内，本公司持有昊志机电股票将在解除锁定股份数量范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四、本公司所持昊志机电股份减持时，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施。五、在本公司持有昊志机电 5% 以上股份期间，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昊志机电，并由昊志机电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p>			
	<p>汤丽君、汤秀松</p>	<p>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p>	<p>一、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昊志机电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昊志机电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二、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三、本人持有昊志机电股票在满足上市锁定期之后两年内，本人持有昊志机电股票将在解除锁定股份数量范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四、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份减持时，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施。本人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昊志机电，并由昊志机电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p>	<p>2016 年 02 月 24 日</p>	<p>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p>	<p>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一、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二、本公司持有昊志机电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以市场价且不低于昊志机电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减持所持股份，减持股份数量最高可达昊志机电上市时本公司所持昊志机电股份总额的 100%。三、本公司所持昊志机电股份减持时，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施。四、在本公司持有昊志机电 5% 以上股份期间，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昊志机电，并由昊志机电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文件的精神，对本机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说明如下： 一、本机构计划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完毕，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的 150%；二、本机构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三、本机构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机构及本机构关联方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四、如果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机构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五、如果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机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机构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任国强	<p>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p>	<p>一、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三、如本人在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四、如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昊志机电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昊志机电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该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五、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聚公司”）股权；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昊聚公司股权不超过本人所持昊聚公司股权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p>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			
史卫平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一、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昊志机电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三、如本人在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股份。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雒文斌、李彬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昊志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昊志机电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马炜、汤志彬、肖泳林	股份限售承诺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昊志机电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昊志机电申报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昊聚公司股权不超过本人所持昊聚公司股权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	2016 年 02 月 24 日	自昊志机电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规定, 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 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昊志机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	股价稳定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 (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将首先由公司回购股票, 其次是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 最后由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2016 年 02 月 24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119 名股权激励对象	限售承诺	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 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不享有进行转让或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处置权。	2016 年 09 月 20 日	股权激励有效期内	正在履行,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 (如有) 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批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税费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批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765,957.02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765,957.02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常华，钟锦燕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向11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44.8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34元。相关审批程序如下：

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采用限制性股票方式对公司156名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激励对象包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163万股，预留37万股，拟授予价格为37.34元/股。详情请查阅2016年8月30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详情请查阅2016年9月14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6年9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9月20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调整激励对象人数为136名，首次授予数量由163万股调整为152.62万股，预留37万股。详情请查阅2016年9月22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由于1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合计7.78万股，公司实际授予119名激励对象共1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2016年11月9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000万股增加至10,144.84万股。详情请查阅2016年11月9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秉持“为客户带去超值、为股东创造所值、为员工体现价值、为社会营造增值”的核心价值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还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调动了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依法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11月中标工信部2016年工业强基工程，项目内容为超精密静压电主轴产业化技术改造。拟获得批复专项资金不超过2,000万元，目前，公司已与工业和信息化部签署《2016年工业强基工程（第二批）》合同，专项资金尚未收到。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00,000	100.00%	1,448,400	0	0	0	1,448,400	76,448,400	75.36%
3、其他内资持股	75,000,000	100.00%	1,448,400	0	0	0	1,448,400	76,448,400	75.3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2,336,500	29.78%	0	0	0	0	0	22,336,500	22.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663,500	70.22%	1,448,400	0	0	0	1,448,400	54,111,900	53.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5,000,000	0	0	0	25,000,000	25,000,000	24.64%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5,000,000	0	0	0	25,000,000	25,000,000	24.64%
三、股份总数	75,000,000	100.00%	26,448,400	0	0	0	26,448,400	101,448,4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539.1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760.9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4,260.90万元。该出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3月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万股变更到10,000万股。

2、根据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年9月20日，授予价格为37.34元/股，授予数量为144.84万股，授予激励对象共119名。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5,408.33万元，该出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0月3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716号验资报告，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44.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263.49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0,000万股变更为10,144.84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0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3月4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7号验资报告。

2、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导致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详见“第五节 十四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述首次公开发行的2,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和实施股权激励定向发行的144.84万股限售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和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股本由期初的7,500万股增加到10,144.84万股，对相关指标影响如下：

单位：元

指标	2016年度		2015年度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84	0.66	0.58	0.43
稀释每股收益	0.84	0.65	0.58	0.42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16年度		2015年度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9.15	6.76	6.06	4.4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汤秀清	36,336,546	0	0	36,336,546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2019年3月9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汤丽君	10,862,640	0	0	10,862,64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2019年3月9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

						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491,500	0	0	8,491,5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9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345,000	0	0	6,345,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
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75,000	0	0	4,275,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
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25,000	0	0	3,225,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
汤秀松	2,671,245	0	0	2,671,245	首发前限售股	2019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雒文斌	1,903,500	0	0	1,903,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
任国强	530,442	0	33,600	564,042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于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执行解锁。
史卫平	272,200	0	0	272,20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李彬	86,927	0	26,000	112,927	首发前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于 2017 年 3 月 9 日解除限售；股权

						激励限售股根据 公司2016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的有关 规定执行解锁。
雷群		0	145,500	145,5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2016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的 有关规定执行解 锁。
肖泳林		0	150,900	150,9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2016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的 有关规定执行解 锁。
马炜		0	60,000	6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2016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的 有关规定执行解 锁。
其他限售股东 (114名)		0	1,032,400	1,032,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2016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的 有关规定执行解 锁。
合计	75,000,000	0	1,448,400	76,448,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 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6年02月29 日	7.72	25,000,000	2016年03月09 日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6年09月20 日	37.34	1,448,400	2016年11月11 日	1,448,4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16年3月4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539.1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760.90万元，其中25,00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142,609,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7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6年10月31日，根据本公司2016年9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实际向119名激励对象授予1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年9月20日，每股发行价为37.34元，共计募集人民币54,083,256.00元，其中1,448,4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52,634,856.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716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539.1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760.9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4,260.90万元。该出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3月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万股变更到10,000万股。

2、根据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年9月20日，授予价格为37.34元/股，授予数量为144.84万股，授予激励对象共119名。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5,408.33万元，该出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0月3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716号验资报告，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44.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263.49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0,000万股变更为10,144.84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5,94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5,367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报告期内	持有有限	持有无限	质押或冻结情况

			持股数量	增减变动 情况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汤秀清	境内自然人	35.82%	36,336,546		36,336,546		质押	5,650,000
汤丽君	境内自然人	10.71%	10,862,640		10,862,640		质押	750,000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7%	8,491,500		8,491,500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5%	6,345,000		6,345,000			
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	4,275,000		4,275,000			
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3,225,000		3,225,000			
汤秀松	境内自然人	2.63%	2,671,245		2,671,245			
雒文斌	境内自然人	1.88%	1,903,500		1,903,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1,867,756	1,867,756		1,867,756		
任国强	境内自然人	0.56%	564,042	33,600	564,042		质押	67,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自然人股东汤秀清、汤丽君和汤秀松系姐弟关系，汤丽君系汤秀松和汤秀清的胞姐，汤秀松系汤秀清的胞兄。</p> <p>2、自然人股东汤秀清为昊聚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并为昊聚公司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汤丽君为昊聚公司监事，自然人股东汤秀松为昊聚公司经理。</p> <p>3、自然人股东任国强持有昊聚公司股权。</p> <p>4、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苏州昆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与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一控制下企业。</p> <p>5、除以上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7,756	人民币普通股	1,867,756
吴贵州	445,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600
汤秀云	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
鸿盈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2,606	人民币普通股	212,606
颜炳姜	204,216	人民币普通股	204,216
雷东临	18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900
颜炳味	16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700
钱竹林	1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00
张海	131,295	人民币普通股	131,295
吕吉光	1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与上述流通股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注：上述股东中汤秀云与汤秀清、汤丽君、汤秀松不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汤秀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汤秀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汤秀清先生于 2000 年及 2005 年先后创立了广州市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贸易及电主轴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2006 年 12 月本公司成立后，大可精密所经营全部电主轴相关业务陆续投入公司经营。汤秀清先生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并自 2009 年受让大族数控所持公司 51% 股权后，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昊聚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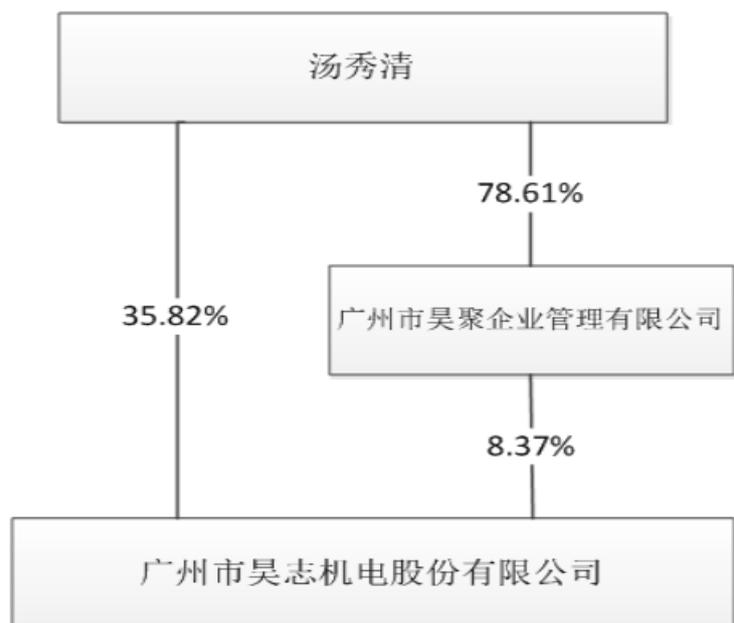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汤秀清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汤秀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汤秀清先生于 2000 年及 2005 年先后创立了广州市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贸易及电主轴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2006 年 12 月本公司成立后，大可精密所经营全部电主轴相关业务陆续投入公司经营。汤秀清先生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并自 2009 年受让大族数控所持公司 51% 股权后，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昊聚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汤丽君	董事长	现任	女	48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10,862,640	0	0	0	10,862,640
汤秀清	总经理、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4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36,336,546	0	0	0	36,336,546
汤秀松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2,671,245	0	0	0	2,671,245
任国强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男	61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530,442	0	0	33,600	564,042
高建明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4年07月25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0	0
江志斌	董事	离任	男	34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1月12日	0	0	0	0	0
骆建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0	0
卢锐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2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1月12日	0	0	0	0	0
罗继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0	0
雷群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7年01月12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145,500	145,500
高永如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	2017年	0	0	0	0	0

					01月12日	07月24日						
史卫平	监事会主席、审计部负责人	现任	女	43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272,200	0	0	0	272,200	
张国庆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0	0	
汤志彬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4	2015年02月28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0	0	
肖泳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8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150,900	150,900	
马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1年07月23日	2017年07月24日	0	0	0	60,000	60,000	
合计	--	--	--	--	--	--	50,673,073	0	0	390,000	51,063,07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任国强	副总经理	解聘	2016年04月28日	任国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任国强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技研部任职，并担任公司董事。
江志斌	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2日	江志斌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江志斌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卢锐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2日	卢锐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卢锐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1. 汤丽君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4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3~1995年任雄龙集团保税区分公司经理；2001年至2012年5月任广州市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年至2012年1月任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2月至今兼任昊聚公司监事。汤丽君女士自2009年10月至今任本公

司董事长。

2. 汤秀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12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汤秀清先生于2000年及2005年先后创立了广州市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先后从事贸易及电主轴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2006年12月本公司成立后，大可精密所经营全部电主轴相关业务陆续投入公司经营。汤秀清先生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并自2009年受让大族数控所持公司51%股权后，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昊聚公司董事长。
3. 汤秀松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8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2001年5月至2007年5月任广州市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至2012年1月任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5月至今任昊聚公司经理。汤秀松先生自2011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4. 任国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6年9月出生，毕业于兰州理工大学二系流体控制和传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至2003年3月在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工作，先后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负责非标设备设计、压力容器设计、环保专用设备设计；2005年至2006年在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负责电主轴产品及相关技术的研发。任国强先生于2006年至2016年4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主要负责公司科研与技术顾问工作。
5. 雷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1999年以来先后任职于东莞市先锋信泰、深圳摩信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深圳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研发总监，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2010年4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职务，201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6. 高建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10月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博士学历。1988年1月至1996年7月，任教于上海财经大学；1996年8月至1999年9月，任职于湖北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1999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职于闽发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04年10月至2005年6月，任职于第一证券有限公司；2005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茂盛控股有限公司；2009年10月至今，任上海弘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杭州魔豆工坊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深圳魔豆创业孵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2月至今任上海汇垠浦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高建明先生自2014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7. 高永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博士学历，正高级会计师。2012年10月至今任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历任江苏鑫瑞德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2013年12月至今任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副总经理、江苏晟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江苏晟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鑫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201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罗继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9年12月出生，理学硕士，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滚动轴承设计理论、固体力学、计算力学等领域的研究，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20多项。曾获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三等奖一项，机械电子工业部科技进步二等奖两项，河南省优秀软件成果一等奖一项，在国内外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1994年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同年被国家人事部授予获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2006年被中国轴承工业协会授予中国轴承工业科技专家；历任洛阳轴承研究所产品开发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所长、党委书记，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河南科技大学兼职教授，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国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罗继伟先生自2011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 骆建彬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5月出生，1980年7月至1984年7月就读于湖南农学院农机系机械专业，获学士学位；1984年7月至1987年7月任湖南农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87年7月至1989年7月就读于中南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冶金机械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89年7月至1993年7月就读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塑性成型专业，获得博士学位；1993年7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副教授。骆建彬先生自2011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 史卫平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2005年至2007年6月任广州市

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7月至2011年11月任广州市永大可塑胶五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初起任昊志有限监事，2011年7月起任昊志机电监事并被推选为监事会主席，2011年12月起任昊志机电审计部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任期三年，自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

2. 汤志彬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11月出生，毕业于岳阳大学文秘专业，大专学历。1994年5月至1997年11月任湖南三雄文体用品公司生产主管，1997年12月至2007年1月自主创业；2007年2月至今，先后任昊志机电营销部区域经理、苏州办经理和营销部副总监，并于2015年2月被推选为昊志机电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营销部副总监、职工代表监事。本届监事任期至2017年7月。
3. 张国庆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国际金融和热能工程及动力机械双学士学位，曾担任上海庆安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朗登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助理、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规划部总经理、中美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上海弘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等职务；现任上海明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任期三年，自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

(三) 高管成员

1. 汤秀清先生，公司总经理，其简介请参见董事部分简介。
2. 雷群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其简介请参见董事部分简介。
3. 马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工程师。1998年至2004年4月在中国航天科技集团7414厂任主管工艺师；2004年5~9月在深圳富士康集团任项目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07年8月在大族激光机加工厂历任工艺科长、工艺部经理、厂长助理；2007年8月至2011年7月历任昊志有限总经理助理、生产运营部副总经理；2011年7月起任昊志机电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昊聚公司董事。
4. 肖泳林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4月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7年7月至2010年6月，曾任广州新新日用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曾被评为花东镇“优秀共产党员”，“2007年度广州市青年岗位能手”；2010年10月起任昊志有限财务总监；2011年7月起任昊志机电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并于2013年2月辞去财务总监职务，2015年10月重新兼任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汤丽君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2月22日		否
汤秀清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2月22日		否
汤秀松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1年05月01日		是
马炜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5月01日		否
高建明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年12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
--------	--------	-------	--------	--------	-----------

		担任的职务			取报酬津贴
高建明	广东卓成投资公司	总经理			否
高建明	上海弘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高建明	杭州魔豆工坊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高建明	北京医讯世界旅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高建明	广州米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高建明	深圳魔豆创业孵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高建明	上海汇垠浦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高永如	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高永如	江苏鑫瑞德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是
高永如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高永如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副总经理			是
高永如	江苏晟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高永如	江苏晟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高永如	江苏鑫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高永如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高永如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会计专业硕士 研究生校外 导师			否
高永如	任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罗继伟	河南科技大学	兼职教授			否
罗继伟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罗继伟	国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骆建彬	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	副教授			是
张国庆	上海明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张国庆	苏州华邦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国庆	无锡加视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国庆	东莞市迈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国庆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国庆	福建索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国庆	海南中化联合制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张国庆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国庆	西藏中艺金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负责审议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制度。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及相关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实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的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确定其薪酬。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基本年薪是年度固定薪酬，原则上按月发放。基本年薪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进行调整。绩效年薪是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提取的浮动薪酬，原则上按年发放。绩效年薪的分配应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其他职务的，以其实际从事的主要工作岗位确定薪酬。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汤丽君	董事长	女	48	现任	33.29	否
汤秀清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现任	63.71	否
汤秀松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任国强	董事、总工程师	男	61	现任	46.61	否
江志斌	董事	男	34	离任	0	否
高建明	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罗继伟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7.14	否
骆建彬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7.14	否
卢锐	独立董事	男	42	离任	7.14	否
史卫平	监事会主席、审计部负责人	女	43	现任	24.46	否
张国庆	监事	男	38	现任	0	否
汤志彬	营销部副总监、监事	男	44	现任	52.62	否

马 炜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33.35	否
肖泳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38.92	否
雷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69.86	否
合计	--	--	--	--	384.2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任国强	董事、总工程师	0	0	0	68.08	0	0	33,600	37.34	33,600
肖泳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0	0	68.08	0	0	150,900	37.34	150,900
马 炜	副总经理	0	0	0	68.08	0	0	60,000	37.34	60,000
雷群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68.08	0	0	145,500	37.34	145,500
合计	--	0	0	--	--	0	0	390,000	--	390,000
备注(如有)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国强先生、雷群先生、肖泳林先生、马炜先生所获股权激励股份均未解锁。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8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23

销售人员	113
技术人员	177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157
合计	1,1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50
本科	202
专科	277
专科以下	654
合计	1,183

2、薪酬政策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薪酬体系将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收益，促进员工价值观念的凝合，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本着公平、竞争、激励、经济、合法的原则制定。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各项补贴、年终奖金和员工福利等组成，主要如下：

基本工资：是薪酬的基本组成部分，根据相应的职级和职位予以核定。

绩效工资：依据岗位的技能程度或基层岗位专业技能予以相应绩效工资。

加班工资：除正常工作时间之外的时间，依据劳动法相关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补贴：包含住房/交通补贴、生活补贴、夜班补贴、全勤奖、工龄奖。

激励奖金：公司除正常的工资之外，通过上年底或本年初的经营管理会议，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制定一系列激励措施，当公司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经营指标，依据员工考核绩效在年终时统筹发放激励奖金。

福利：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年度体检、年度旅游、节假日福利等多种福利。

另外，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还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使得公司员工能够充分享受公司发展的成果。

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平、合理的薪酬绩效体系，保证员工薪酬的内部公平性与合理性，以及在外部环境中的竞争性。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达成和员工综合能力的持续提高。2016年，公司培训主要围绕企业发展的需求，组织了中高级管理人员培训、针对一钱生产员工和各特殊岗位的专业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培训、销售人员营销培训等。并以部门为单位组织拓展训练，开拓员工创新思维，增强员工间的融通交流，提高团队凝聚力，促进团队融合。

2017年公司将围绕企业文化、岗位专业技能、管理能力、通用素质等方面开展培训，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逐步建立长期稳定的培训体系。并针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加强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专项培训。

(1) 新员工入职培训：将公司管理规定、行为标准、公司价值观、企业文化等知识传递给新员工，落实新员工导师制度，促进公司与员工双向沟通，帮助员工尽快了解并融入企业。

(2) 岗位专业技能培训：根据各岗位需要，内外部资源相结合，开展专业技能培训，紧跟市场变化，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技术水平。

(3) 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公司不断发展，队伍不断壮大，对管理者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公司将针对各层级管理干部，开展管理能力培训，以提升科学的团队管理与统筹规划能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团队。

(4) 通用素质提升培训：提升全员整体素质和能力，通过通用素质培训，关心员工成长，增强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公司董监高列席会议，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为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了便利的渠道。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董事会的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各位董事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董事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定期报告、聘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申请授信额度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决议。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制定了健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自身的权利，规范运行，监事会的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监事会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设监事会主席1名，其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保证各位监事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权。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不断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还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调动了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公司上市以来，不断尝试更加有效、充分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现场参观、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继续践行“为客户带去超值，为股东创造所值，为员工体现价值，为社会营造增值”的核心价值观，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8、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设置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部对公司财务信息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行为进行审计，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工作计划及审计工作报告，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及完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高速精密主轴及其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维修，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研发部门负责产品开发、技术创新及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撑；由独立的采购部门负责物料的采购、供应；独立的生产运营部门组织开展生产，并由品质管理部门对产品执行严格的品质控制；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市场营销渠道和网络，有独立的销售部门和销售人员，负责市场开拓、产品推广及客户维护等工作。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及研发系统，自主经营，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人力资源部，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的情况。员工薪酬由公司独立核算和发放，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产、设备、土地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相关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各相关职能部门，建立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公司的业务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各股东单位，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内部机构的设置和运作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控股股东、关联企业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享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照章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年01月23日		
2015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6年02月18日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25%	2016年04月07日	2016年04月0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公告全文”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25%	2017年09月14日	2017年09月1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公告全文”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罗继伟	12	0	12	0	0	否
卢锐	12	1	11	0	0	否
骆建彬	12	0	1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在2016年度工作中严格行使其应尽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努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报告期内未出现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发展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各委员会职责履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年度报告、季报、中期报告等定期报告事项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阅，并认真听取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报告及审计工作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提名委员会，就公司关

于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进行审议并表示同意。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以及公司2016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和考核管理办法进行审核并提出合理的建议。

4、发展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次发展战略委员会，就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审议并表示同意。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采用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及部门费用等其他指标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年末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考评结果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方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3月3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B、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C、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D、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E、控制环境失效。</p> <p>②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③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①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A、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B、公司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C、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 500 万元以上的处罚；D、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② 重要缺陷认定标准：A、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B、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C、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D、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③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5%；</p> <p>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2% ≤ 缺陷影响 < 营业收入的 5%；</p> <p>一般缺陷：缺陷影响 < 营业收入的 2%</p>	<p>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5%；</p> <p>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2% ≤ 缺陷影响 < 营业收入的 5%；</p> <p>一般缺陷：缺陷影响 < 营业收入的 2%</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24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常华，钟锦燕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志机电）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昊志机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昊志机电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昊志机电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974,296.17	19,366,295.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462,550.64	40,881,046.99
应收账款	207,692,690.55	169,260,597.53
预付款项	1,391,130.05	973,871.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18,675.80	3,422,677.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935,215.16	145,252,939.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830.16	
其他流动资产	515,743.17	519,148.74
流动资产合计	607,303,131.70	379,676,576.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292,753.80	128,023,940.87
在建工程	65,544,159.09	15,703,887.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284,327.96	13,277,12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04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9,989.05	5,562,90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89,300.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987,574.61	162,567,856.41
资产总计	863,290,706.31	542,244,433.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386,731.96	4,459,611.08
应付账款	30,302,042.40	23,313,654.33
预收款项	2,010,444.27	1,369,09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814,151.84	11,337,608.45
应交税费	3,341,598.93	7,623,931.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935,188.44	21,134,717.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	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7,290,157.84	69,738,614.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228,176.93	6,884,022.12
递延收益	10,716,666.57	11,216,666.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858,279.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03,122.70	18,100,688.73
负债合计	177,093,280.54	87,839,303.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448,4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9,387,606.48	122,741,250.48
减：库存股	54,083,25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442,908.03	29,164,828.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4,001,767.26	227,499,05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197,425.77	454,405,129.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197,425.77	454,405,12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3,290,706.31	542,244,433.36

法定代表人：汤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泳林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0,895,691.30	221,256,746.66
其中：营业收入	330,895,691.30	221,256,746.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7,157,750.05	183,351,105.18
其中：营业成本	157,645,745.23	104,601,723.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54,293.67	2,772,586.62
销售费用	39,906,503.56	25,807,961.83
管理费用	54,680,447.28	43,070,580.01
财务费用	240,247.40	-276,147.20
资产减值损失	10,830,512.91	7,374,400.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737,941.25	37,905,641.48
加：营业外收入	8,610,133.57	11,813,556.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82,714.81	226,43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9,075.61	166,022.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065,360.01	49,492,762.95
减：所得税费用	9,284,563.93	6,047,094.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80,796.08	43,445,66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80,796.08	43,445,668.7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780,796.08	43,445,66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780,796.08	43,445,668.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6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5	0.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汤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泳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泳林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044,310.57	153,287,431.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9,08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9,783.03	17,929,18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214,093.60	172,355,69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579,318.36	50,706,087.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068,285.07	82,798,77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05,749.43	17,269,25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31,663.87	15,020,70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585,016.73	165,794,8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70,923.13	6,560,87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036.12	166,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36.12	5,716,8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335,789.61	21,712,28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35,789.61	21,712,28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61,753.49	-15,995,43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692,2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083,256.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7,340.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7,515.47	15,016,679.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8,515.47	15,844,01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34,740.53	-15,844,01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354.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52,708.96	-25,278,58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6,279.26	44,644,861.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18,988.22	19,366,279.2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22,741,250.48					29,164,828.42		227,499,050.79		454,405,12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22,741,250.48					29,164,828.42		227,499,050.79		454,405,12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48,400.00				196,646,356.00	54,083,256.00				6,278,079.61		56,502,716.47		231,792,29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780,796.08		62,780,79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48,400.00				196,646,356.00	54,083,256.00								169,011,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448,400.00				195,243,856.00	54,083,256.00								167,60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02,500.00								1,402,5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78,079.61		-6,278,079.61			
1. 提取盈余公积								6,278,079.61		-6,278,079.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448,400.00				319,387,606.48	54,083,256.00		35,442,908.03		284,001,767.26			686,197,425.7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22,741,250.48				24,820,261.54		188,397,948.89	410,959,46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122,741,250.48				24,820,261.54		188,397,948.89	410,959,46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44,566.88		39,101,101.90	43,445,668.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45,668.78	43,445,66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44,566.88		-4,344,566.88	
1．提取盈余公积									4,344,566.88		-4,344,566.8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122,741,250.48			29,164,828.42		227,499,050.79			454,405,129.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原名广州市大族高精电机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14日。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5545871B。公司于2016年3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数控机床功能部件行业中的电主轴行业。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0,144.84万股，注册资本为10,144.84万元，注册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江东街6号。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机床附件制造；轴承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汤秀清。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于2017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历史沿革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原名广州市大族高精电机有限公司，由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数控”）和广州市大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共同（以下简称“大可精密”）出资组建，于2006年12月14日成立。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万元，其中：大可精密以实物出资7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大族数控以货币出资81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广州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海会验字(N)第1678号”验资报告、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粤新验字(2006)第46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3月2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由股东大可精密、大族数控和自然人汤秀清缴纳。其中：大可精密以实物出资6,487,480.21元、无形资产出资54,720.00元、货币资金2,817,799.79元，合计人民币9,360,000.00元；大族数控以货币出资12,240,000.00元；汤秀清以实物出资938,789.00元、货币出资1,461,211.00元，合计人民币2,4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大族数控51%、大可精密43%、汤秀清6%。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出具了(2007)羊验字第11368号验资报告。

2009年10月28日，本公司股东大族数控与自然人股东汤秀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本公司51%的股权以3,230万元转让给汤秀清。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汤秀清57%、大可精密43%，汤秀清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09年12月20日，经本公司2009年度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自然人股东汤秀清将其持有本公司3%的股权转让给维文斌。

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汤秀清54%、大可精密43%、雒文斌3%。

2010年3月1日，自然人股东汤秀清与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国联”)签订协议，汤秀清将其持有本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无锡国联。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汤秀清49%、大可精密43%、无锡国联5%、雒文斌3%。

2010年3月15日，本公司名称由“广州市大族高精电机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市昊志机电有限公司”。

2011年2月21日，股东汤秀清与无锡国联签订协议，汤秀清将其持有本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无锡国联。

2011年3月15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股东大可精密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3%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本公司股东汤秀清、自然人汤丽君、汤秀松、任国强、史卫平、李彬。

2011年4月25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股东汤秀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的股权转让给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聚公司”)。

2011年5月3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0万元增加至42,553,191.49元，增加注册资本由股东昊聚公司缴纳。昊聚公司出资货币资金7,914,893.62元，其中2,553,191.49元作为注册资本，5,361,702.13元计入资本公积。广州成鹏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变更事项出具了成鹏验字(2011)第C070号验资报告。

2011年5月20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553,191.49元增加至47,281,323.88元，增加注册资本由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缴纳。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出资货币资金75,000,000.00元，其中4,728,132.39元作为注册资本，70,271,867.61元计入资本公积。广州成鹏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变更事项出具了成鹏验字(2011)第C072号验资报告。

2011年7月6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截止2011年5月31日净资产人民币197,741,218.38元，按1:0.37928359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0,000元，其余122,741,218.38元作为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2011)年羊验字第2288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3月4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0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本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7.72元，共计募集人民币193,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5,391,000.00元，募集净额为人民币167,609,000.00元，其中25,00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142,609,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10月31日，根据本公司2016年9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实际向119名激励对象授予1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发行价为37.34元，共计募集人民币54,083,256.00元，其中1,448,4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52,634,856.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716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6,448,400.00	75.3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5,000,000.00	24.64
合计	101,448,400.00	100.00

本公司报告期没有子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公司在财务、经营以及其他方面不存在某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这些事项或情况单独或连同其他事项或情况对持续经营假设未产生重大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入等交易和事项执行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

	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期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方法
组合 3：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等。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0、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1、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4、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使用权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光纤使用费。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摊销年限

根据长期待摊费用相应的受益期限

1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0、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 B-S 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详见本附注“八、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业务收入来源于主轴、转台、零配件和维修业务，其中零配件、维修业务分为一般模式、建站模式、统包模式。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主轴、转台业务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如下：

一中国境内销售

公司发出产品并将产品出库单交付客户签收确认，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后，根据客户确认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一中国境外销售

公司的产品经海关申报，装船并离港或离岸后，根据出口报关单或货运提单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2、零配件、维修业务

（1）一般模式

①零配件销售业务

公司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

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如下：

一中国境内销售

公司发出产品并将产品出库单交付客户签收确认，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后，根据客户确认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一中国境外销售

公司的产品经海关申报，装船并离港或离岸后，根据出口报关单或货运提单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维修业务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的维修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同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维修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根据服务接受方签收的产品维修检测单、服务合同约定的金额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建站模式

建站模式是指公司协助客户建立能自主检测、维修、调试主轴的维修站，客户负责维修设备的购置（设备由公司指定），公司负责维修设备的调试、安装以及客户维修员工的培训、考核，并定期对客户进行技术支持，客户则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一般为2—5年）向发行人采购维修电主轴所需的零配件。建站模式下的收入分为维修设备销售收入、设备维护和保养收入、零配件销售收入。

①维修设备销售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购置的设备已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同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公司购置的设备已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根据客户签收的设备验收单、服务合同约定的金额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设备维护和保养收入

公司在提供的维护、保养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同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公司采用直线法，在每月末，按服务期内约定的金额平均分摊确认收入。对于零星的一次性服务，公司于维修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根据服务接受方签收的产品维修检测单、服务合同约定的金额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③零配件销售收入

公司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产品自公司仓库发运至建站客户仓，公司仓库开具产品调拨单，SAP系统进行移库处理，不确认收入的实现。客户从建站客户仓领用产品并在产品出库单上签名确认。月末，公司会同客户对建站客户仓中的产品进行盘点并确认耗用的数量。公司根据产品出库单及盘点结果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3) 统包模式

统包模式是指公司与维修业务量大、持续性好的部分大客户签订“统包维修”式的长期合同，采用统包方式定价，为客户提供维修服务。统包分为年度统包和单支统包。

①年度统包

年度统包是指在约定的年度内，客户按月或者季度支付公司固定金额的维修费，以保证当期客户所有出现故障的电主轴全部得到及时维修。公司在提供的维修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同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公司采用直线法，在每月末，按服务期内约定的统包金额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②单支统包

单支统包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公司以约定的固定单价为客户维修任何一支出现故障的电主轴。公司在提供的维修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同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维修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根据服务接受方签收的产品维修检测单、服务合同约定的金额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3、公司不同销售模式下收入的确认方法

经销模式

公司与经销商达成合作意向后，一般会签订销售合同、约定销售价格、结算方式等销售政策，经销商有采购需求时，向公司提交采购订单，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销售价格和结算方式对经销商发出商品及结算。

当公司产品交付经销商后，由经销商对产品实物进行管理，该产品可能发生减值或毁损等损失与公司无关，经销商在约定的销售区域或范围内自主对终端客户进行销售和确定销售价格，产品的风险和报酬已发生转移，公司以产品发出并将产品出库单交付客户签收确认，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后，根据客户确认数量、销售合同约定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当经销商对公司货款的支付或支付能力与其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实现相关时，以该产品最终已实现对终端用户销售并预期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相关产品的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并根据终端客户确认采购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直销模式

公司于发出产品并将产品出库单交付客户签收确认，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后，根据客户确认的数量、销售合同约定的单价开具发票，确认收入的实现。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批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批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765,957.02 元,

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税费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765,957.02 元。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公司出口产品执行国家增值税“免、抵、退”的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号），本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5%。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4年，本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再认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0月10日颁发编号为GR20144400018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2016年适用15%的优惠税率。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3,633.14	47,225.61
银行存款	86,795,355.08	19,319,053.65
其他货币资金	8,055,307.95	16.32
合计	94,974,296.17	19,366,295.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43,451.87	0.00
信用证保证金	6,811,856.08	16.32
合计	8,055,307.95	16.32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726,124.14	33,550,212.69
商业承兑票据	75,736,426.50	7,330,834.30
合计	127,462,550.64	40,881,046.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776,457.43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20,776,457.4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11,646.73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8,611,646.73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504,244.12	99.68%	8,811,553.57	4.07%	207,692,690.55	175,677,277.06	99.56%	6,606,441.98	3.76%	169,070,835.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2,295.44	0.32%	692,295.44	100.00%	0.00	768,024.90	0.44%	578,262.45	75.29%	189,762.45
合计	217,196,539.56	100.00%	9,503,849.01	4.38%	207,692,690.55	176,445,301.96	100.00%	7,184,704.43	4.07%	169,260,597.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185,112,208.34	5,553,366.25	3.00%
1年以内小计	185,112,208.34	5,553,366.25	3.00%
1至2年	30,810,027.89	3,081,002.79	10.00%
2至3年	578,319.09	173,495.73	30.00%
3年以上	3,688.80	3,688.80	100.00%
合计	216,504,244.12	8,811,553.57	4.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19,144.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31,456,347.15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0.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5,359,719.72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68,877.61	91.21%	953,723.64	97.93%
1 至 2 年	122,252.44	8.79%	9,962.00	1.02%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10,185.44	1.05%
合计	1,391,130.05	--	973,871.0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902,338.86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4.86%。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1,678.66	100.00%	363,002.86	9.86%	3,318,675.80	3,640,598.62	100.00%	217,921.18	5.99%	3,422,677.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81,678.66	100.00%	363,002.86	9.86%	3,318,675.80	3,640,598.62	100.00%	217,921.18	5.99%	3,422,677.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8,994.86	71,969.85	3.00%
1 年以内小计	2,398,994.86	71,969.85	3.00%
1 至 2 年	928,480.66	92,848.07	10.00%
2 至 3 年	222,883.14	66,864.94	30.00%
3 年以上	131,320.00	131,320.00	100.00%
合计	3,681,678.66	363,002.86	9.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4,481.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支	2,550,299.29	1,682,508.55
保证金、押金	546,420.00	241,920.00
其他	584,959.37	1,716,170.07
合计	3,681,678.66	3,640,598.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000.00	1 年以内	4.89%	5,400.00
闫晓华	员工借支	155,000.00	1 年以内	4.21%	4,650.00
江宏伟	员工借支	145,212.75	1 年以内	3.94%	4,356.38
薛建	员工借支	144,884.20	1 年以内	3.94%	4,346.53
刘青	员工借支	139,830.48	1 年以内	3.80%	4,194.91
合计	--	764,927.43	--	20.78%	22,947.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868,383.95	4,585,957.75	26,282,426.20	22,527,420.91	505,435.59	22,021,985.32
在产品	36,901,766.44	145,989.98	36,755,776.46	24,952,084.36	390,580.77	24,561,503.59
库存商品	34,734,873.21	1,480,957.34	33,253,915.87	31,983,826.04	1,802,981.12	30,180,844.92
自制半成品	57,814,550.55	8,549,963.87	49,264,586.68	49,175,397.28	4,695,210.08	44,480,187.20
低值易耗品	8,107,146.22	1,045,903.42	7,061,242.80	7,000,302.70	313,102.08	6,687,200.62
发出商品	19,317,267.15	0.00	19,317,267.15	17,321,217.94	0.00	17,321,217.94
合计	187,743,987.52	15,808,772.36	171,935,215.16	152,960,249.23	7,707,309.64	145,252,939.5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5,435.59	4,131,257.50	0.00	50,735.34	0.00	4,585,957.75
在产品	390,580.77	1,505.89	0.00	246,096.68	0.00	145,989.98
库存商品	1,802,981.12	615,058.25	0.00	937,082.03	0.00	1,480,957.34
自制半成品	4,695,210.08	4,984,829.39	0.00	1,130,075.60	0.00	8,549,963.87
低值易耗品	313,102.08	766,699.25	0.00	33,897.91	0.00	1,045,903.42

合计	7,707,309.64	10,499,350.28	0.00	2,397,887.56	0.00	15,808,772.36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2,830.16	0.00
合计	12,830.16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租金	27,500.02	48,720.02
预付软件服务费	373,764.15	187,095.36
预付研发费	63,144.77	133,333.36
IPO 费用	0.00	150,000.00
其他待摊费用	51,334.23	0.00
合计	515,743.17	519,148.74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566,634.53	136,614,273.71	6,906,151.26	6,520,687.50	4,811,273.24	210,419,020.24
2.本期增加金额	228,128.23	42,251,946.06	1,854,576.87	3,129,439.63	1,145,506.48	48,609,597.27
(1) 购置	228,128.23	42,251,946.06	1,854,576.87	3,129,439.63	1,145,506.48	48,609,597.27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056,524.41	126,636.00	103,696.72	22,016.41	1,308,873.54
(1) 处置或报废	0.00	1,056,524.41	126,636.00	103,696.72	22,016.41	1,308,873.54
4.期末余额	55,794,762.76	177,809,695.36	8,634,092.13	9,546,430.41	5,934,763.31	257,719,743.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743,445.92	58,655,199.07	4,270,153.19	3,715,456.16	3,010,825.03	82,395,079.37
2.本期增加金额	2,757,161.58	15,198,795.20	1,217,258.92	1,081,189.24	803,267.67	21,057,672.61
(1) 计提	2,757,161.58	15,198,795.20	1,217,258.92	1,081,189.24	803,267.67	21,057,672.61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791,904.17	119,280.96	95,705.57	18,871.11	1,025,761.81
(1) 处置或报废	0.00	791,904.17	119,280.96	95,705.57	18,871.11	1,025,761.81
4.期末余额	15,500,607.50	73,062,090.10	5,368,131.15	4,700,939.83	3,795,221.59	102,426,990.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294,155.26	104,747,605.26	3,265,960.98	4,845,490.58	2,139,541.72	155,292,753.80
2.期初账面价值	42,823,188.61	77,959,074.64	2,635,998.07	2,805,231.34	1,800,448.21	128,023,940.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	65,544,159.09	0.00	65,544,159.09	15,703,887.27	0.00	15,703,887.27
机械设备	0.00	0.00	0.00	850,000.00	850,000.00	0.00
合计	65,544,159.09	0.00	65,544,159.09	16,553,887.27	850,000.00	15,703,887.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	74,151,200.00	15,703,887.27	49,840,271.82	0.00	0.00	65,544,159.09	88.39%	88.39%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合计	74,151,200.00	15,703,887.27	49,840,271.82	0.00	0.00	65,544,159.09	--	--	0.00	0.00	0.00%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58,750.00	2,000,000.00	0.00	6,267,062.49	110,502.00	19,836,314.49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457,314.51	0.00	1,457,314.51
(1) 购置	0.00	0.00	0.00	1,457,314.51	0.00	1,457,314.51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11,458,750.00	2,000,000.00	0.00	7,724,377.00	110,502.00	21,293,629.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15,704.28	1,816,666.68	0.00	3,235,066.26	91,751.65	6,559,188.87
2.本期增加金额	229,192.31	183,333.32	0.00	1,018,836.19	18,750.35	1,450,112.17

(1) 计提	229,192.31	183,333.32	0.00	1,018,836.19	18,750.35	1,450,112.17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1,644,896.59	2,000,000.00	0.00	4,253,902.45	110,502.00	8,009,301.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13,853.41	0.00	0.00	3,470,474.55	0.00	13,284,327.96
2.期初账面价值	10,043,045.72	183,333.32	0.00	3,031,996.23	18,750.35	13,277,125.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田园厂光纤 5 年使用费		64,150.94	4,276.72	12,830.16	47,044.06
合计		64,150.94	4,276.72	12,830.16	47,044.06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675,624.23	3,851,343.63	15,959,935.25	2,393,990.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11,216,666.57	1,682,499.99	11,716,666.61	1,757,499.99
应付职工薪酬	597,506.52	89,625.98	0.00	0.00
预计负债	11,228,176.93	1,684,226.54	6,884,022.12	1,032,603.32
预提费用	8,746,119.39	1,311,917.91	2,525,393.67	378,809.06
股权激励费用	1,402,500.00	210,375.00	0.00	0.00
合计	58,866,593.64	8,829,989.05	37,086,017.65	5,562,902.65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的设备、工程款	12,989,300.65	0.00
合计	12,989,300.65	

其他说明：

1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18,386,731.96	4,459,611.08
合计	18,386,731.96	4,459,611.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4,082,848.19	21,954,209.45
应付设备款	6,219,194.21	1,359,444.88
合计	30,302,042.40	23,313,654.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83,602.03	1,323,420.28
1-2 年	1,320.00	18,057.50
2-3 年	300.00	20,104.74
3 年以上	25,222.24	7,510.50
合计	2,010,444.27	1,369,093.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337,608.45	98,142,808.51	92,666,265.12	16,814,151.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3,725,417.49	3,725,417.49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1,337,608.45	102,068,226.00	96,591,682.61	16,814,151.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62,984.59	90,096,993.12	85,255,420.48	16,004,557.23
2、职工福利费	0.00	1,351,903.61	1,351,903.61	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3,556,198.49	3,556,198.49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3,125,981.91	3,125,981.91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95,599.13	95,599.13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334,617.45	334,617.45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773,168.00	773,168.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4,623.86	2,364,545.29	1,729,574.54	809,594.61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1,337,608.45	98,142,808.51	92,666,265.12	16,814,151.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3,553,714.63	3,553,714.63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71,702.86	171,702.86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3,725,417.49	3,725,417.49	0.00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5,088.01	2,294,634.85

企业所得税	2,400,094.11	4,894,943.02
个人所得税	187,843.62	138,296.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09.07	163,643.21
教育费附加	25,932.17	70,13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88.45	46,755.20
印花税	14,843.50	15,525.27
合计	3,341,598.93	7,623,931.06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销售保证金	10,430,000.00	11,080,000.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3,021,872.97	2,444,936.96
应付销售返利款	3,347,203.31	2,332,334.1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注 1）	16,224,976.80	0.00
其他	12,911,135.36	5,277,445.94
合计	45,935,188.44	21,134,717.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金钰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销售保证金，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0,000,000.00	--

其他说明

注1：本报告期，公司确认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的金额为54,083,256.0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自可行权日开始分三年（依次比例为30%、30%、40%）解锁或者回购，因此，本公司按照流动性分别计入“其他应付款”为16,224,976.80元、“其他非流动负债”为37,858,279.20元。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2、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228,176.93	6,884,022.12	三包费用
合计	11,228,176.93	6,884,022.12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3、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216,666.61	7,103,010.45	7,603,010.49	10,716,666.57	收到的政府补助形成
合计	11,216,666.61	7,103,010.45	7,603,010.49	10,716,666.5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0 台 PCB 行业高速电主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00	0.00	200,000.00	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电主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99,999.94	0.00	200,000.04	0.00	899,999.90	与资产相关
数控机床关键功能部件气浮高速电主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66,666.67	0.00	100,000.00	0.00	466,666.67	与资产相关
电主轴生产线扩建项目	3,00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广东特支计	800,000.00	0.00	0.00	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划科技创业领军补助款						
研发中心升级扩建项目	1,550,000.00	0.00	0.00	0.00	1,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大功率电主轴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1,20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精密高速高光洁度电主轴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2,00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0.00	75,300.00	75,3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0.00	879,600.00	879,6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配套资金	0.00	700,000.00	7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专利技术产业化配套资金	0.00	150,000.00	15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科技创新市企业研发补助	0.00	272,500.00	272,5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配套资金	0.00	381,500.00	381,5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工作局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企业补贴	0.00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2016年企业上市补贴	0.00	500,000.00	5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奖励	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产学研协同创	0.00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新重大专项补助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项目款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444,110.45	444,110.4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216,666.61	7,103,010.45	7,603,010.49	0.00	10,716,666.57	--

其他说明：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7,858,279.20	0.00
合计	37,858,279.20	

其他说明：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26,448,400.00	0.00	0.00	0.00	26,448,400.00	101,448,400.00

其他说明：

公司的股权变动情况详见一、公司基本情况（二）公司历史沿革。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2,741,250.48	195,243,856.00	0.00	317,985,106.48
其他资本公积	0.00	1,402,500.00	0.00	1,402,500.00
合计	122,741,250.48	196,646,356.00	0.00	319,387,606.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16年3月4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0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本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7.72元，共计募集人民币193,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5,391,000.00元，募集净额为人民币167,609,000.00元，其中25,00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142,609,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107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6年10月31日，根据本公司2016年9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实际向119名激励对象授予1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发行价为37.34元，共计募集人民币54,083,256.00元，其中1,448,4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52,634,856.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716号验资报告验证。

3、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为本报告期发行限制性股票应当按照股份支付准则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具体详见十、股份支付。

2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0.00	54,083,256.00	0.00	54,083,256.00
合计		54,083,256.00	0.00	54,083,25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2016年10月31日，根据本公司2016年9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实际向119名激励对象授予1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发行价为37.34元，共计募集人民币54,083,256.00元。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具有回购义务，因此本公司确认了相关的库存股。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164,828.42	6,278,079.61	0.00	35,442,908.03
合计	29,164,828.42	6,278,079.61	0.00	35,442,908.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499,050.79	188,397,948.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7,499,050.79	188,397,948.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80,796.08	43,445,668.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78,079.61	4,344,566.8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001,767.26	227,499,050.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0,895,691.30	157,645,745.23	221,256,746.66	104,601,723.73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30,895,691.30	157,645,745.23	221,256,746.66	104,601,723.73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1,529.80	1,617,342.20
教育费附加	1,286,806.85	1,155,244.42
房产税	514,084.51	0.00
土地使用税	91,645.00	0.00
车船使用税	19,070.16	0.00
印花税	141,157.35	0.00
合计	3,854,293.67	2,772,586.62

其他说明:

32、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34,299.10	9,410,964.51

三包损失	13,714,815.59	5,494,825.34
销售返利	7,852,587.83	4,255,823.50
业务宣传费	2,274,371.14	1,908,590.91
差旅费	1,685,266.72	1,544,515.58
业务招待费	770,289.43	848,246.03
运输费	760,736.54	830,015.44
折旧费	490,457.71	507,318.36
办公费	712,225.89	500,506.90
其他	311,453.61	507,155.26
合计	39,906,503.56	25,807,961.83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491,035.89	13,508,504.53
技术研究费	27,538,627.05	20,264,220.13
折旧费	2,237,868.56	2,382,209.64
无形资产摊销	1,308,567.71	1,492,939.72
差旅费	1,397,394.97	1,332,475.73
办公费	1,361,455.14	1,173,837.77
业务招待费	1,214,252.96	903,569.71
中介机构费	3,041,974.88	790,012.62
税金	41,500.20	737,364.14
其他	1,047,769.92	485,446.02
合计	54,680,447.28	43,070,580.01

其他说明：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7,515.47	16,679.17
减：利息收入	395,997.58	153,108.80
汇兑损益	99,614.88	-198,681.86

其他	79,114.63	58,964.29
合计	240,247.40	-276,147.20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利息支出为票据的贴现利息。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64,226.26	2,697,032.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8,366,286.65	3,827,368.15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850,000.00
合计	10,830,512.91	7,374,400.19

其他说明：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7,603,010.49	10,294,115.24	7,603,010.49
核销应付款项	371,529.34	302,341.58	371,529.34
违约金、赔款收入	28,583.31	109,450.31	28,583.31
存货盘盈	464,818.78	335,141.29	464,818.78
其他	142,191.65	772,507.75	142,191.65
合计	8,610,133.57	11,813,556.17	8,610,13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0 台 PCB 行业高 速电主轴生 产线技术改 造项目	递延收益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电主轴	递延收益	补助	因从事国家	是	否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数控机床关键功能部件气浮高速电主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递延收益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5,300.00	139,84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79,600.00	3,272,5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配套资金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专利技术产业化配套资金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科技创新市企业研发补助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72,5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配套资金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81,5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	广州市金融	补助	奖励上市而	是	否	3,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工作局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企业补贴	工作局		给予的政府补助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企业上市补贴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	广州开发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补助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项目款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金	广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贸易进出口增量贴息资金	广州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	递延收益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专项补贴款	广州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品牌培育资助经	广州市质量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是	否	0.00	45,400.00	与收益相关

费	技术监督局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2015 年创新型企业与科技小巨人项目	广州开发区科技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冷却结构的高效节能高速电主轴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电主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精密球轴承高速电主轴技术研究与应用	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技术产业化补助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广州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44,110.45	46,375.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7,603,010.49	10,294,115.24	--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9,075.61	166,022.32	209,075.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9,075.61	166,022.32	209,075.6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0.00
对外捐赠	10,000.00	20,000.00	10,000.00
其他	63,639.20	40,412.38	63,639.20
合计	282,714.81	226,434.70	282,714.81

其他说明：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551,650.33	4,721,244.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67,086.40	1,325,849.51
合计	9,284,563.93	6,047,094.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065,360.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09,804.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0.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5,627.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0,030.0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10,897.94
所得税费用	9,284,563.93

其他说明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03,010.49	6,794,115.20
活期存款利息	395,997.58	153,108.80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	0.00	10,100,000.00
其他	170,774.96	881,958.06
合计	8,169,783.03	17,929,182.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现金支付的费用	15,333,712.00	15,020,702.56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2,197,951.87	0.00
合计	17,531,663.87	15,020,702.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0.00	5,550,000.00
合计		5,5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 发行费用	5,391,000.00	0.00
合计	5,391,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 发行费用	5,391,000.00	0.00

合计	5,391,000.00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2,780,796.08	43,445,668.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30,512.91	7,374,400.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57,672.61	19,542,304.88
无形资产摊销	1,450,112.17	1,576,956.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76.72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075.61	166,022.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6,870.42	16,679.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67,086.40	1,325,84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48,562.26	-26,867,407.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031,126.56	-62,191,750.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34,035.57	22,172,150.61
其他	902,50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70,923.13	6,560,873.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918,988.22	19,366,27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66,279.26	44,644,861.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52,708.96	-25,278,582.3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918,988.22	19,366,279.26
其中：库存现金	123,633.14	47,22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795,355.08	19,319,05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18,988.22	19,366,279.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他说明：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55,307.95	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776,457.43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8,831,765.38	--

其他说明：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389,071.48
其中：美元	1,525.03	6.9370	10,579.13
瑞士法郎	644,000.11	6.7989	4,378,492.35
应收账款	--	--	1,495,825.31
其中：美元	215,630.00	6.9370	1,495,825.31
预付账款			8,378,995.57
其中：美元	280,656.00	6.9370	1,946,910.67
瑞士法郎	621,000.00	6.7989	4,222,116.90
日元	37,080,000.00	0.0596	2,209,968.00
应付账款			829,045.10
其中：美元	6,800.00	6.9370	47,171.60
瑞士法郎	115,000.00	6.7989	781,873.50

其他说明：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审计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2016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任何借款。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瑞士法郎及日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日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579.13	4,378,492.35	0.00	4,389,071.48
应收账款	1,495,825.31	0.00	0.00	1,495,825.31
预付款项	1,946,910.67	4,222,116.90	2,209,634.28	8,378,995.57
小计	3,453,315.11	8,600,609.25	2,209,634.28	14,263,892.3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7,171.60	781,873.50	0.00	829,045.10
小计	47,171.60	781,873.50	0.00	829,045.1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日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905.98	0.00	0.00	9,905.98
应收账款	1,226,768.33	0.00	0.00	1,226,768.33
小计	1,236,674.31	0.00	0.00	1,236,674.31

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瑞士法郎及日元升值或贬值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570,981.01元（2015年12月31日：52,558.66元）。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汤秀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汤秀清持有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8.61% 股权，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苏州周原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永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汤丽君	董事长
汤秀清	副董事长、总经理
雷群（注 1）	董事、副总经理
江志斌（注 1）	董事
任国强	董事、总工程师
高建明	董事
汤秀松	董事
骆建彬	独立董事
卢锐（注 2）	独立董事
高永如（注 2）	独立董事
罗继伟	独立董事
史卫平	监事会主席、审计部负责人
汤志彬	职工代表监事
张国庆	监事
肖泳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马炜	副总经理

其他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汤秀清持有广州市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78.61%股权，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因此，汤秀清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44.19%。

注1：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江志斌先生于2017年1月12日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公司通过了聘任雷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注2：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卢锐先生于2017年1月12日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公司通过了聘任高永如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4.24	240.52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617,376.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解锁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02,5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02,5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发行限制性股票的说明：

本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如下：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2016年9月20日。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37.34元/股。

授予数量：本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为119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4.84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0,000.00万股的1.45%。本次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

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日起12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333,132.00
-----------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 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1,448,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333,132 元（含税）。同时，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01,448,4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3 股，合计转增股本 233,331,3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34,779,720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未发生债务重组的事项。

3、资产置换

(1) 其他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未发生资产置换的事项。

4、年金计划

本报告期未发生年金计划的事项。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终止经营的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9,075.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03,010.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3,483.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0,768.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	
合计	7,076,650.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3%	0.66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9%	0.59	0.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度报告文本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丽君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